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二零二四年八月 AUGUST 2024

基層住戶開支模式研究

RESEARCH ON EXPENDITURE PATTERNS OF GRASSROOTS HOUSEHOLDS (2019-2020)

目錄 CONTENTS

■ 摘要	3
■ Summary	7
第一章 研究背景、目的及方法	
1.1 研究背景	13
1.2 研究的重要性	13
1.3 研究目的	13
1.4 研究方法	14
1.5 詞語定義	16
第二章 研究成果——整體住戶的開支狀況	
2.1 整體住戶收支變化	18
2.2 規模經濟效應	22
第三章 研究成果——基層住戶的開支狀況	
3.1 基層住戶的收支變化	24
3.2 貧窮住戶數目估算	25
第四章 研究成果——四個選定群組的開支狀況	
4.1 私樓住戶	27
4.2 一人住戶	29
4.3 獨老 / 雙老住戶	32
4.4 有兒童的住戶	35
第五章 討論	
5.1 私樓住屋開支大 壓縮食品和其他開支	37
5.2 基層一人及獨老 / 雙老住戶缺乏社交生活	38
5.3 學童教育機會差距隨階層間教育開支擴闊	38
第六章 總結	
6.1 研究限制	41
第七章 建議	
7.1 《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研究方法	42
7.2 扶貧目標	42
7.3 基層私樓住戶	42
7.4 基層一人住戶	42
7.5 基層獨老 / 雙老住戶	43
7.6 有兒童的基層住戶	43
■ 附錄	44
■ 參考資料	45

摘要

1. 《基層住戶開支模式研究(2019–2020)》(下稱「本研究」)分析政府統計處《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數據，該調查主要涵蓋2019/20年度本地**非綜援戶**的開支狀況，並比較2009/10及2014/15年度的數據。
2. 自2012年起，特區政府採用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作為貧窮線。這條貧窮線理念上以相對貧窮概念為基礎，隨著整體社會的收入增加，貧窮線隨之會上升。若貧窮戶的收入水平沒有改變，貧窮戶的數量便會增加。有評論認為以此為貧窮線，有機會未能反映政策措施對減貧的成效，故現屆政府建議多面向監察香港整體貧窮人口及目標群組。
3.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一向倡議應以多角度評估本港的貧窮狀況，本研究嘗試加入住戶開支數據作分析，評估貧窮戶數目及了解貧窮的成因，並協助社會辨識目標群組，以補現時以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作為貧窮線的不足。
4. 本研究會先概述整體住戶的開支特徵，然後針對**私樓住戶**、**一人住戶**、**獨老/雙老住戶**和**有14歲或以下兒童的住戶**四個組別展示開支分布，並聚焦當中的低開支及低收入組別。在分析四類住戶群組的開支模式時，本研究有以下區分：**在房屋類型和住戶人數方面，以開支水平劃分住戶組別。在長者和有兒童住戶方面，以收入水平劃分住戶組別。**
5. 本研究稱**最低四分位開支組別**為「**低開支組別**」，稱**最低四分位收入組別**為「**低收入組別**」。詳細定義請看第1.5節詞語定義。
6. 本研究透過分析住戶開支及收入的數據，評估香港在2019/20年有多少貧窮住戶，並辨識與探究四組目標群組在不同商品或者服務的開支狀況是否滿足基本生活需要。本研究會因應分析結果提出建議，以改善基層生活的條件，以及減低跨代貧窮的機會。
7. 以下簡介**整體住戶的開支狀況**。
 - a. **住屋和食品佔2019/20年度本地住戶的商品和服務開支首兩位。2019/20年度的住屋開支較十年前上升**，由32.8% 升至39.2%，主要與私樓開支上升相關，而疫情亦令其他消費減少。
 - b. **按住戶總開支組別區分，總開支越低，食品開支佔比越高**，最低10% 開支組別的住戶，食品佔比達47.7%，主要因為不少這組別住戶居住公屋，而公屋租金開支較私人房屋住戶低。

- c. **住戶開支體現規模經濟效應**。在2019/20年度，獨居人士的平均每月花費達18,086元，是四人住戶的人均開支金額的約兩倍。一、二人住戶要花費更多才可購買同等的服務或商品。

8. 以下簡介**基層住戶**的開支狀況。

- a. 在2014/15至2019/20年度期間，**低收入群組的開支增長速度**（21.0%）較整體住戶（9.4%）快，亦**超過綜合消費物價指數（10.5%）及甲類消費物價指數（11.0%）升幅**。
- b. 本研究**估算香港在2019/20年度有612,000個貧窮住戶**。這包括該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之中，同時屬於低開支和低收入組別的389,000個住戶，以及2020年3月的223,000領取綜援的住戶。貧窮住戶佔全港住戶總數23.2%。

9. 以下簡介四個選定群組的開支狀況。

- a. **私樓住戶**：研究發現**私樓的住屋開支佔總開支比例越來越大**。2019/20年度私樓住戶的住屋開支佔總開支的44.0%，較2009/10年度的37.1%大。私樓住戶的食品開支比例和金額較公屋住戶小，而就最低四分位開支組別而言，私樓住戶的食品開支比例為31.5%，較公屋住戶低18.4百分點。他們的收入在支付住屋開支後，只剩較小部分可用於食品及其他範疇。
- b. **一人住戶**：獨居人士數量增加，他們靠自己應付生活開支，負擔相對多人就業的住戶大。當中，低開支獨居人士在2009/10至2019/20年度的**平均開支增幅，超越整體獨居人士的平均開支**（53.4%比36.8%），**也超越通脹**（53.4%比40.4%）。參考社聯2004年《香港基本生活需要研究報告書》，再調整價格至2019/20年度水平後，本研究發現低開支獨居人士的**衣履、耐用物品和雜項物品**的平均每月開支低於預算水平，推論他們在**參與社交和改善家居生活的能力受限，缺乏體面社交生活**。
- c. **獨老 / 雙老住戶**：非綜援獨老和雙老住戶在2019/20年度有264,000個，低收入組別佔約十萬戶，比例佔40.5%。這四成住戶的**人均食品開支相當低**，獨老的每天平均金額為26.8元，雙老的為20.6元。低收入雙老住戶2014/15至2019/20年度的食品開支升幅僅為1.7%，遠遠落後同期甲類消費物價指數20.6%的增幅。此外，低收入雙老住戶的房屋開支佔整體開支的比例，在這十年間一直超過四成，較食品和其他開支比例大。

- d. **低收入獨老和雙老住戶在衣履和雜項物品的平均每月開支，低於經調整後的社聯基本生活需要估算水平**，而雙老住戶就連食品開支也低於預算約6%。按此數據，本研究推論他們的身體、家居環境以至社交生活較其他收入組別差。長者缺乏社交生活的影響深遠，例如社會孤立和孤獨感會損害長者的精神健康。
- e. **有14歲或以下兒童的住戶**：在2009/10至2019/20年度這十年間，有14歲或以下兒童住戶的每月教育開支佔整體開支的比例，由7.18% 升至9.39%。當中，最高四分位組別的比例由7.80% 增至11.3%，**高低收入階層住戶的子女教育費用相差由4.21倍升至4.48倍**。無論低收入住戶如何重視子女教育，但投放的資源始終未能追及高收入住戶。

10. 本研究對《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研究方法及改善四個選定住戶群組的處境提出建議：

a. 針對《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研究方法

- i. 由於人口高齡化，**醫療及藥物**佔市民的開支的比例漸趨重要，建議《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把這項開支獨立展示**，讓外界更容易掌握相關開支的變化。

b. 針對扶貧目標

- i. 除繼續使用住戶收入去掌握整體貧窮人口現況外，政府可**考慮加入開支數據作分析**，辨別低收入住戶中有多少也是低開支住戶，即住屋及食品開支比例相對較大者，以更準確辨別扶貧目標群組；以及
- ii. **建立基本生活需要線**，以評估在取得政策支援前後有多少住戶，以及有甚麼類型住戶未能滿足他們的基本生活需要。這方法採用一條較固定的基本生活需要線去評估香港貧窮人口，有助政府衡量扶貧政策的成效。本研究建議保留利用住戶入息中位數制訂貧窮線，協助公眾了解貧窮住戶在得到各種政策支援後，是否有足夠資源追得上社會的生活水平。

c. 針對低開支私樓住戶

房屋開支成他們的重擔。

- i. 政府應**恆常化租金津貼試行計劃**，及研究**紓緩基層一人住戶的住屋負擔**；
- ii. 政府應**延長興建過渡性社會房屋的短期租約用地租期**，令居於過渡性社會房屋的住戶能持續在可負擔的租金開支下，等待遷入公屋；以及
- iii. 各界為劏房住戶**設立更多**在15分鐘以內能抵達的**社區客廳**，滿足不同住戶群組的社會需要。

d. 針對基層一人住戶

他們缺乏經濟能力居住體面居所，衣履、耐用物品和雜項物品的開支低於基本生活需要。由於一人住戶的數量不斷增加，政府要正視屬於低開支群組的需要。

- i. 政府應**辨別較弱勢的獨居戶**，**研究調整政策**以放寬公屋計分制，加快有特別困難者的上樓時間；以及
- ii. **興建更多一人住戶為主的社會房屋**，包括為非長者一人住戶提供獨立適切的居所及共用空間，並引入社會服務機構營運，協助他們建立互助社群。

e. 針對基層獨老 / 雙老住戶

食品和衣履開支低於基本生活需要開支預算。

- i. 房委會應參考房協「年長者居住單位計劃」的居所和生活環境設計，在新建公共屋邨預留地方**興建廉價出租長者單位**、共用設施、公共地方，以照顧長者晚期的需要及支援護老者，並引入社會服務機構營運及提供支援服務；以及
- ii. 鼓勵更多商界和社會服務單位合作增設社區飯堂，向長者提供廉價且具營養的膳食。

f. 針對有兒童的基層住戶

貧富階層的家庭教育資源差距擴大。

- i. 政府應**增加**「共創明『TEEN』」等**現有支援學習和興趣發展項目的名額和津貼額**。鑑於富經驗和資源的導師難找，政府部門可以鼓勵來自不同界別、已退休的專業人士擔任導師，例如公務員、教師、醫護等；
- ii. 另外，政府亦**應考慮推出學習券**，讓基層學童在社會服務機構和社會企業參與功課輔導、補習班、特殊學習需要（SEN）訓練及興趣發展活動，持續支援兒童學習和發展上的需要；以及
- iii. 參考過渡性房屋的營運經驗，在公屋及簡約公屋**提供「社區學堂」服務**，增加學童功課輔導、興趣活動，促進基層學童的學習動機及親子關係。

Summary

1. Based on the findings from the 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s Household Expenditure Survey (HES),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HKCSS) conducted the Research On Expenditure Patterns Of Grassroots Households (2019–2020) ("this study"). Figures in the HES represent households **not receiving Comprehensive Social Security Assistance (CSSA)** in 2019/20 in Hong Kong. Findings of 2009/10, 2014/15, and 2019/20 were compared.
2. Since 2012, the SAR government has adopted the concept of relative concept in setting poverty line, which is 50% of median household income by household size. As income increases with the overall living standard, the poverty line also goes up. But if income of poor households remains unchanged, the number of poor households will grow. There are comments that the concept of relative poverty may lead to overestimation of the poor population, and is unable to reflect the effect of poverty alleviation measures, therefore the current government suggests multi-dimensional measures to keep track on the overall poor population and specific groups.
3. The HKCSS has been proposing multidimensional measures to assess Hong Kong's poverty situation. To address the limitation of the relative concept of poverty line, this study examined household expenditure patterns. We estimate the poor population, explore reasons for being poor, and identify specific target groups.
4. This study first gives an overview of the average monthly expenditure patterns of general households, then highlights the average monthly expenditure patterns of four groups of households: households living in **private housing, one-person households, older persons living alone / elderly doubletons, and households with member(s) aged 14 or below. This study focuses on the low-expenditure and / or low-income stratum. As for the types of housing and household size, the households were sorted by household expenditure. As for elderly households and households with members aged 14 or below, the households were sorted by household income.**
5. In this study, **the group of 25% of households having the lowest expenditure is referred to as 'low-expenditure group', whereas the group of 25% of households having the lowest income is referred to as 'low-income group'**. For a detailed description of the low-expenditure group and low-income group, please refer to Chapter 1.5 Definition of terms (in Chinese)¹.

¹ Briefly speaking, the 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 were requested to divide local households into four equal groups based on expenditure level – this study defines 'low-expenditure group' as the group of 25% of households having the lowest expenditure levels, and defines 'low-income group' as the group of 25% of households having the lowest income levels.

6. With the findings, we estimate the number of households which is considered as poor in 2019/20 and explore to what extent household expenditure by commodity / service section / group was able to meet basic needs. Finally, this study proposes a list of policy recommendations to improve grassroots' livelihood, promote upward social mobility, and reduce the possibility of intergenerational poverty.
7. The following outlines the **overall household expenditure patterns**.
 - a. **Housing and food were the top two with the largest expenditure shares among the households in 2019/20. The share of housing increased** from 32.8% in 2009/10 to 39.2% in 2019/20. The change was related to increase in the cost of private housing, as well as the decrease in consumption of other items during the Covid-19 epidemic.
 - b. **The expenditure shares of food increased generally from the highest decile expenditure group to the lowest.** The percentage share of expenditure on food was 47.7% of total food expenditure for the lowest 10% decile expenditure group. This was related to the larger proportion of households in public housing in this decile group, which spent a lower proportion of their expenditure on rent than private housing households.
 - c. **Economy of scale applied to households** in Hong Kong. In 2019/20, the average monthly spending of one-person households was \$18,086, which was about twice as the per capita expenditure for four-person households. One-person and two-person households could not enjoy the advantage of shared expenses as households with larger size.
8. The following outlines the **household expenditure patterns among the grassroots**.
 - a. Between 2014/15 and 2019/20, **the growth in expenditure for the low-income households (21.0%)** was quicker than the overall population (9.4%) and exceeded the growth of Composite Consumer Price Index (CPI) (10.5%) and Composite Consumer Price Index (A) (11.0%).
 - b. This study estimated there were 612,000 poor households in 2019/20. The figure is the sum of two portions. The first was the 389,000 households in both the low-income and low-expenditure group in 2019/20 HES. The second was the 223,000 households receiving CSSA in March 2020. Together, these households accounted for 23.2% of the total households in Hong Kong.

9. The following outlines the household expenditure patterns of the four target groups.

- a. **Households in private housing: Households in private housing spent a greater proportion of their expenditure on housing.** As seen from 2019/20 HES, that proportion was 44.0%, which was larger than that in 2009/10 HES (37.1%). On the contrary, **households in private housing spent less and a smaller proportion of their expenditure on food than those in public housing.** For the lowest quartile expenditure group among households in private housing, the share of food expenditure was 31.5%, which was 18.4 percentage points lower than that in public housing. After spending on housing, their income remained little to spend on food and other items.
- b. **One-person households:** Expenditure growth of **low-expenditure one-person households** between 2009/10 and 2019/20 exceeded that of overall one-person households (53.4% vs 36.8%) and exceeded that of CPI(A) (53.4% vs 40.4%). Referencing the Report on Basic Needs Study in Hong Kong conducted by HKCSS in 2004, with adjustment of the basic needs budget monthly expenditure to the price level in 2019/20, this study revealed that expenditure on **clothing & footwear, durable goods, and miscellaneous goods sections** of grassroots one-person households was lower than that of the estimated basic needs budget of each of the sections. This study concluded that **their social life was restricted and the ability to enhance home decoration was limited, and therefore depriving them of a decent life.**
- c. **Older persons living alone / elderly doubletons:** In 2019/20, there were 264,000 non-CSSA older persons living alone / elderly doubletons, of which around 100,000 households (40.5%) were low income. Their **expenditure on food was very low.** Those living alone spent \$26.8 daily on average, while each of the elderly doubletons spent \$20.6 daily on average. The percentage increase of low-income elderly doubletons' expenditure on food was merely 1.7% from 2014/15 to 2019/20, which was far below the increase in CPI(A) in the same period (20.6%). In addition, the housing cost of low-income elderly doubletons accounted for more than 40% of the overall elderly doubletons, which was greater than food and other items.
- d. Furthermore, **the average monthly expenditure of low-income elderly persons living alone / elderly doubletons on clothing & footwear and miscellaneous goods were lower than HKCSS basic needs budget after adjustment.** Moreover, expenditure on food

for low-income elderly doubletons were also lower than the basic needs budget after adjustment by about 6%. Their expenditure patterns were indicative of deficiencies in several key areas, such as physical health, living situation, and social engagement. The lack of social life among the elderly has far-reaching effects, especially social isolation and loneliness, which can damage their mental health.

- e. As regards **non-CSSA households with member(s) aged 14 or below, the gap of household expenditure of school fees and other educational charges between the high- and low-income strata increased**. The percentage share of average monthly household expenditure of school fees and other educational charges increased from 7.18% in 2009/10 to 9.39% in 2019/20. The percentage share of the highest quartile expenditure group grew from 7.80% to 11.3% over the specified period, and the expenditure difference between the highest and lowest quartile expenditure group widened from 4.21 times to 4.48 times. Regardless of how much low-income households value their children's education, their contribution in terms of money was always left behind by the high-income households.

10. This study proposes recommendations for research methods of HES and improving the livelihood of the four selected household groups:

- a. On HES:
 - i. Due to population aging, healthcare becomes more significant in consumption, it is recommended that HES **presents the expenditure of medical services and medicine separately** to facilitate a better understanding of changes in expenditure patterns.
- b. On poverty alleviation:
 - i. While continuing to use household income to assess the overall situation of the poor population, the government may **consider adding household expenditure data for analysis**, in order to identify target groups for poverty alleviation more accurately. With this method, researchers can identify how many households earn and spend little at the same time. As these households usually demonstrate a relatively high proportion of their income on housing and food consumption, they are in a greater need in maintaining their social life; and
 - ii. A better approach is to **formulate a 'basic living needs line'**. The government can assess the size of households in poverty before and after policy intervention, and identify which type of households are unable to meet their basic living needs.

The basic living needs line is more stable than the poverty line, and can allow the government to assess the effectiveness of poverty alleviation policies more accurately. Nevertheless, poverty line should be kept, so that the public can understand to what extent the poor households are able to meet their basic living standard after policy support.

c. **On private housing:**

Housing cost is the burden of grassroots households living in private housing.

- i. The government **should regularize the Cash Allowance Trial Scheme, and conduct research on how to relieve the housing burden** of grassroots one-person households;
- ii. The government should **extend the tenancy of transitional housing sites**, so that the residents can continue paying the housing cost affordably while waiting for public housing units; and
- iii. Different parties **should establish more community living rooms** where tenants of subdivided units can reach the venue within 15-minute walking distance to meet the living needs of various grassroots households.

d. On grassroots one-person households:

They lack financial capability to afford decent housing, whereas the expenditure on clothing & footwear, durable goods, and miscellaneous goods is lower than that of the estimated basic needs budget of each of the sections. As the one-person household population continues to grow, the government should address the needs of the poor within the group.

- i. The government should **address the more disadvantaged sub-groups among the one-person households and consider reforming policies to relax the Housing Authority's Quota and Points System**, so that the public housing waiting time faced by this sub-group can be shortened; and
- ii. **More social housing units for one-person households** should be constructed. This includes provision of independent accommodation and common spaces for the non-elderly groups. Operated by social service agencies, these housing projects can help build mutual-help connections.

e. On low-income elderly persons living alone / elderly doubletons:

Expenditure on food and clothing & footwear was below the estimated basic needs budget.

- i. In new public housing estates, **more affordable elderly rental flats** should be built, with the amenities and common areas catering to the needs of elderly persons and their carers. The Housing Authority should refer to the design of housing units and environment of “Elderly Persons' Flats” by the Housing Society. Social service organizations should play a role in operation and service provision; and
 - ii. The government encourages more companies and social service organizations to establish **more community canteens**, to provide affordable yet nutritious meals to the elderly.
- f. On grassroots households with children
- The gap between expenditure on education of poor and rich households widened.*
- i. The government should **increase the quota and subsidy of learning and development support projects** such as the Strive and Rise Program. Because of the difficulty in recruiting experienced and resourceful mentors, government departments should encourage retired professionals from various sectors to fill the mentor pool, including civil servants, teachers, doctors and nurses;
 - ii. In addition, the government should consider **implementing a learning voucher scheme**, so that grassroots schoolchildren are able to receive tutorial classes, training for those with special education needs (SEN), and interest classes from social service agencies and social enterprises for a longer period of time; and
 - iii. Borrowing the experience from transitional housing, this study recommends **creation of ‘community living room’** in public housing and social housing projects. Programs include tutorials and interest activities, with the aim of enhancing children’s learning motivation and parent–children relationship.

1 第一章 研究背景、目的及方法

1.1 研究背景

1.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曾於1996、2003、2012及2017年出版研究，分析政府統計處《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數據，研究香港基層住戶的開支模式（見附表 1）。本研究將會分析2019/20年度開支模式，並比較2009/10及2014/15年度的數據。

1.2 研究的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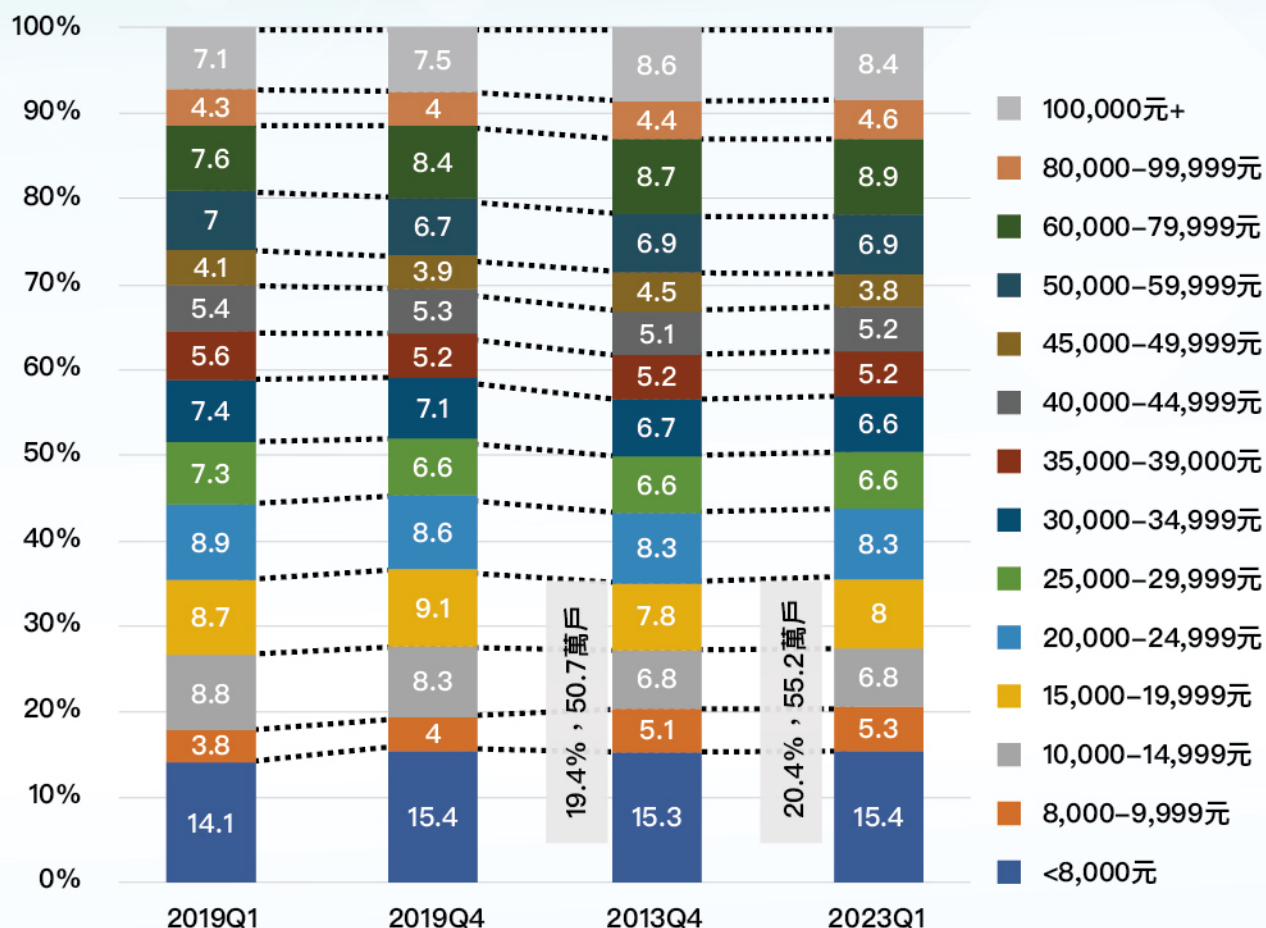
2. 自2012年起，特區政府採用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作為貧窮線。這條貧窮線理念上以相對貧窮概念為基礎，隨著整體社會的收入增加，貧窮線隨之會上升。若貧窮戶的收入水平沒有改變，貧窮戶的數量便會增加。有評論認為以此為貧窮線，有機會未能反映政策措施對減貧的成效，故現屆政府建議多面向監察香港整體貧窮人口及目標群組。
3. 社聯一向倡議應以多角度評估本港的貧窮狀況，本研究嘗試加入住戶開支數據作分析，評估貧窮戶數目及了解貧窮的成因，並協助社會辨識目標群組，以補現時以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作為貧窮線的不足。

1.3 研究目的

4. 本研究透過統計處數據評估香港在2019/20年度有多少貧窮住戶，並辨識與探究四組目標群組在不同商品或者服務的開支狀況是否滿足基本生活需要。本研究會因應分析結果提出建議，以改善基層生活的條件，及減低跨代貧窮的機會。
5. 現屆政府採取「精準扶貧」策略，選取長者、單親和劏房戶加強支援。本研究亦辨別出四個值得探究的群組，從開支模式指出他們的挑戰及提出建議改善他們的處境，部分群組與政府的目標群組相近。該四個群組分別為居於私樓、有14歲或以下兒童、一人和獨老 / 雙老住戶。
6. 本研究雖然分析四年多前的住戶開支統計，但毫不過時且深具意義。我們從圖 1看到，在新冠疫情完結後，月入至少60,000元和不足10,000元的住戶佔整體住戶的比例均上升，後者在2023年第四季的比例較2019年同季上升一個百分點至20.4%，按數目計增加4.5萬戶（政府統計處，2024）。不少基層住戶收入本已微薄，遇上食品和能源價格上升，相信他們會持續控制開支。政府和各界可建基於本研究所得，建議改善基層生活。

圖 1 按每月入息劃分的家庭住戶佔整體家庭住戶比例（不包括外傭及不包括農曆年花紅 / 雙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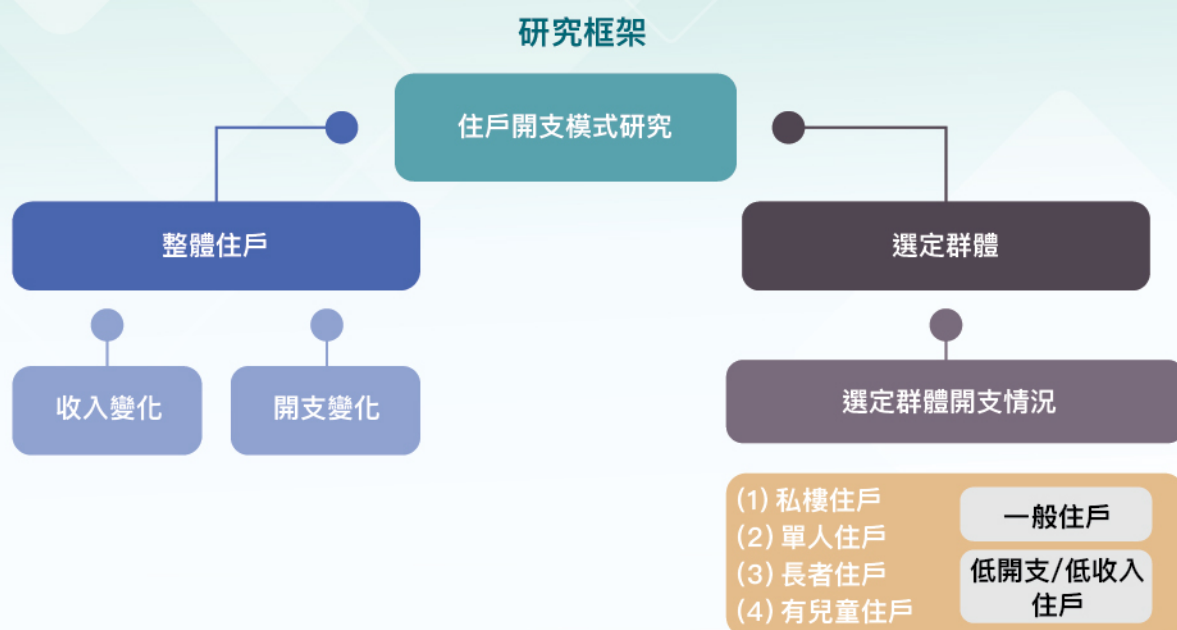
按每月入息（元）劃分的家庭住戶佔全部家庭住戶比例
（不包括外傭及不包括農曆年花紅 / 雙糧）



1.4 研究方法

7. 本研究向政府統計處索取的《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在已印刷刊物以外的數據，主要為2019/20年度的開支狀況，並比較2009/10及2014/15年度的數據（見附表 2及附表 3）。
8. 本研究會按需要把住戶按住戶人數或房屋類型分類，檢視住戶類別的各項服務或商品類別開支（圖 2）。例如，在檢視住戶規模經濟效應時，會先把住戶按住戶人數分為一人、二人、三人、四人和五人或以上，再呈現各項開支類別。《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下的商品或服務類別包括：食品、住屋、電力、燃氣及水、煙酒、衣履、耐用物品、雜項物品、交通，和雜項服務。

圖 2 研究框架



9. 除了歷次《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外，本研究亦會參考扶貧委員會的數據，統計處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人口普查、劏房租務管制研究工作小組報告、消費物價指數和社聯在2004年進行的基本生活需要研究等數據。

1.4.1 分析基層住戶的食品、房屋和教育開支

10. 在分析住戶食品開支和貧窮的關係時，學術界經常引用德國統計學家恩格爾（Ernst Engel）在十九世紀的研究發現。恩格爾在分析比利時不同收入家庭的開支時，發現家庭的收入越少，其食品開支佔家庭總開支的比例越高（Chai & Moneta, 2010）。這個規律被稱為「恩格爾定律」。
11. 恩格爾係數超過50%，代表該國家是貧窮，30%至40%代表該國家進入小康階段，30%以下則代表該國家是富裕的。參考恩格爾定律，美國學者奧珊斯基（Mollie Orshansky）在1958年把恩格爾係數高於33%的家庭（則超過三分之一的開支用於購買食品）定義為貧窮。
12. 值得注意的是，消費習慣和福利制度對住戶的開支分佈有重大影響。套用恩格爾係數來定義貧窮時，要留意使用的標準是否合適。以香港為例，由於私樓租金和售價高昂，私樓住戶的食品開支佔總開支比例相對較少。要釐訂食品開支和貧窮關係，較為穩妥的做法是劃下食品開支的絕對標準，低於標準者則視為食品匱乏。

13. 本研究亦特別比較居於公共房屋與居於私人樓宇的住戶在開支模式，尤其是房屋開支水平對基層住戶的影響。此外，社會廣泛討論「輸在起跑線」，指基層家庭長大的兒童因為教育和其他學習開支不及富裕家庭，以致日後難以與他人競爭。就此，我們會分析基層家庭的教育開支，並比較不同階層家庭教育開支。

1.4.2 按開支還是按收入劃分住戶？

14. 在分析四類住戶群組的開支模式時，本研究有以下區分：在私樓住戶和一人住戶類別，以開支水平劃分。此做法跟《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的一致。鑑於部分低收入人士是退休人士，擁有高資產或 / 和多流動資金，有聲音指或致本地貧窮情況被高估，因此，本研究以收入水平劃分長者，以了解低收入長者的開支會否特別高。此外，本研究認為家庭收入對子女教育開支十分重要，所以以收入水平劃分有兒童住戶的組別。表1簡介四個群組的特點。

表 1 四類住戶群組特點

類別	特點	按收入還是開支組別分析開支模式
私樓住戶	私樓租金樓價高昂，不少住戶唯有犧牲生活質素，選擇狹小單位或者縮減其他開支應付。	開支
一人住戶	獨居人士數目近年明顯上升並估計趨勢持續。他們人均開支較二人或以上住戶高。本研究了解他們的開支分布，並與基本生活需要比較。	開支
獨老 / 雙老住戶	開支數據相比收入或資產數據較準確反映長者住戶的生活，當中的低開支組別值得關注。若果他們在開支類別低於基本生活需要，代表他們連溫飽也不繼。	收入
有兒童住戶	家庭對子女的教育開支對學習表現、升學機會以及擇業有重要影響。如果階層的教育開支持續擴大，將會阻礙社會向上流動，長遠會延續跨代貧窮。	收入

1.5 詞語定義

15. 除非特別註明，本研究對特定字詞下定義：
1. **低開支住戶**：按開支水平，將住戶平均劃分為四組。開支水平最低的25%住戶為低開支住戶；
 2. **低收入住戶**：按收入水平，將住戶平均劃分為四組。收入水平最低的25%住戶為低收入住戶；
 3. **基層**：指並非富裕或中產的社會階層，範圍較為籠統；
 4. **貧窮住戶**：有兩個意思：一、在提及政府訂立的貧窮線時，每月住戶收入低於貧窮線的住戶；二、在本研究當中，同屬低開支及低收入的住戶，也包括綜援住戶；

5. 匱乏：在貧窮的概念之下，各界制訂一套本地人生活的必須條件清單，而當住戶因為負擔不來而達不到部分生活必須條件，則是處於匱乏（黃洪，2005；香港社會服務聯會，2012）。
6. 兒童：兒童是指14歲或以下人士。

全文結構

16. 在餘下章節，我們會分析本地戶的開支模式。第二章簡述本地整體住戶的收支變化，第三章集中闡釋基層住戶的收支變化，並結合綜援個案數目，嘗試估算貧窮住戶數目。在第四章，我們會展示上述四個特定住戶群組的開支分布。第五章是延伸討論，包括從開支分布反映目標群組面對甚麼生活困難，以及教育開支對升學就業選擇的啟示。第六章是總結，第七章是建議。²

² 閱讀本研究結果時，請注意以下各點：

第一，住戶每月收入是指所有住戶成員於統計前一個月的總現金入息，包括從所有工作獲得的收入（未扣除強積金供款）及其他現金收入，亦包括所有政府津貼的收入，由設算住屋開支產生的設算收入，等等。

第二，《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不包括綜援住戶。

第三，《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涵蓋了租用居所及業主自住居所的住戶。自置戶的住屋開支是採用「租金等值法」估算。根據「租金等值法」，自置戶的房屋開支，是假定其居所是租住而非自置的情況下，所需支付的估計租金。「租金等值」是差餉物業估價署參照在類似地區而有近似特徵和質量的居所的市值租金後協助制定的。因此，在調查中的自置戶房屋開支並不是他們每月需付的實際房屋開支。此外，《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在計算住戶收入時，亦會以「租金等值法」把自置戶實際未有收取的租金收入視為收入。

第四，基於第三點，由《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統計的低開支和低收入住戶數目會較實際狀況小。

第五，《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數據搜集工作在2019年10月至2020年9月進行，期間消費行為受到新冠疫情影响，以致某些商品／服務上的開支統計與非疫情時間出現偏差。統計處指出，當外出用膳、娛樂、本地及跨境交通、旅遊及衣履等項目的開支縮減，其他如住屋等在住戶開支預算中主要屬於固定成本的類別的開支比重會相對上升。

第六，政府在不同年度推出一一次性紓困措施，減低了住戶開支。除特別註明外，本研究所載的住戶開支，是指住戶獲上述措施減免後的實際開支。在2019/20年度，這些措施包括差餉寬減，代繳公營房屋租金、電費津貼、中學文憑試考試費。

第七，所有金額的單位均為港元。

2 第二章 研究成果——整體住戶的開支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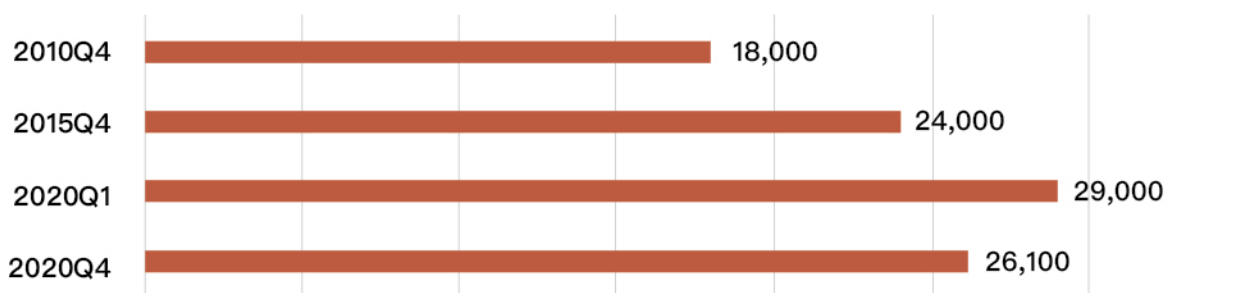
要點

1. 在收入方面，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不包括外傭）在2020年末季為26,100元，是十年前的1.45倍，但各階層的收入增長不同步。這見諸於從事經濟活動的住戶的收入差距擴大，以及政策介入前、以收入計算的貧窮率在這十年期的後段上升。
2. 在開支方面，在2019/20年度，本地住戶平均每月開支為30,230元。扣除價格變動後，該年度開支金額較2009/10年度上升1.1%。受疫情等因素影響，整體住戶開支增長在後五年減慢。
3. 2019/20年度的住屋和食品的開支比例佔各項商品及服務首兩位。住屋開支佔總開支的比例在過去十年上升，主要與私樓開支上升相關。此外，住戶總開支越低，食品類別佔總開支的比例越高，其他開支比例越低。最低10% 開支組別的住戶，食品開支比例高達47.7%。
4. 住戶開支體現規模經濟效應。在2019/20年度，獨居人士平均每月花費18,086元，四人住戶的人均平均每月開支是9,250元。一、二人住戶要花費更多才可購買同等的服務或商品。

2.1 整體住戶收支變化

17. 新冠疫情來襲改變了住戶開支分配，同時減慢了整體住戶的開支和收入增長。在個別項目方面，私樓戶的房屋開支增大，限制了食品和其他項目的花費。當中，一、二人住戶的開支分布尤其值得關注。
18. 在收入方面，在2010至2020年，市民收入先升後回。根據歷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不包括外傭）由2010年第四季的18,000元增至2020年首季的29,000元。受疫情衝擊，該金額在2020年第四季回落至26,100元（圖 3）。

圖 3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不包括外傭）



19. 各個階層的收入增長並不同步。首先，從事經濟活動的住戶收入差距擴大。由人口普查數據分析而成的《香港的住戶收入分布》，統計了在2011、2016及2021年從事經濟活動的家庭住戶（不包括外傭）的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當中，屬於最低收入的第一個十等分組別，中位數上升了18%，但受疫情影響，後五年的中位數是減少了11%。第二個十等分組別的中位數收入雖然在十年間增加47%，但增速在後五年明顯放慢，只有12%。相對而言，屬於高收入群的第八、九和十個十等分組別，十年期的增幅均超過40%，後五年計的增幅仍有16% 至18%，比低收入組別大。
20. 若以收入中位數比較2011年至2021年的情況，收入差距擴闊的趨勢更明顯，2021年第十及第一個十等分組別的差距達17.2倍，比2011年的14.3倍大（表 2）。

表 2 按十等分組別劃分的從事經濟活動住戶（不包括外傭）原本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2011、2016及2021年

十等分組別	原本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元）			比率	
	2011	2016	2021	2016:2011	2021:2011
第一（最低）	7,000	9,230	8,250	1.32	1.18
第二	10,240	13,420	15,000	1.31	1.47
第三	14,250	17,500	20,000	1.23	1.40
第四	18,000	22,000	25,050	1.22	1.39
第五	22,000	27,500	31,070	1.25	1.41
第六	27,000	33,440	38,590	1.24	1.43
第七	33,000	41,000	47,700	1.24	1.45
第八	41,400	51,450	60,070	1.24	1.45
第九	57,000	70,000	81,210	1.23	1.42
第十（最高）	100,310	120,000	142,190	1.20	1.42
合計	24,500	30,000	34,650	1.22	1.41
第十組別為第一組別的倍數	14.3	13.0	1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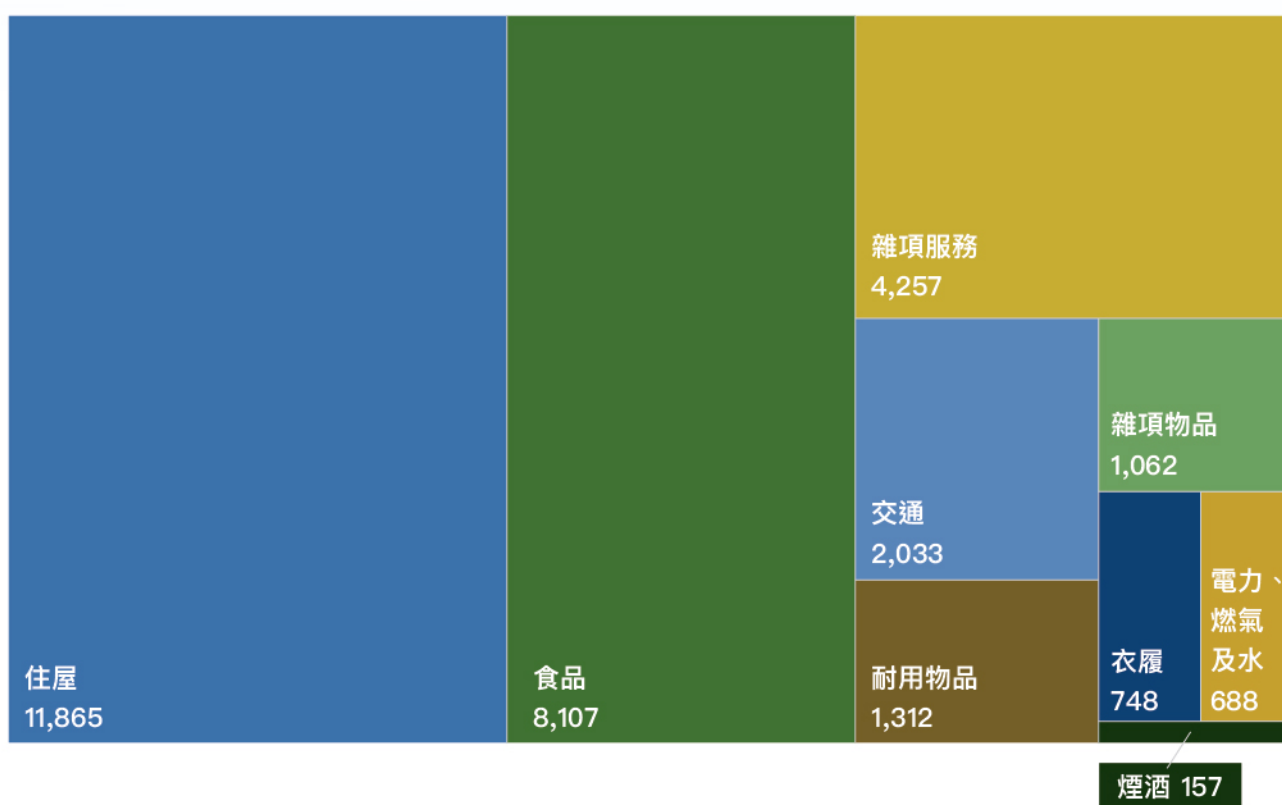
21. 在開支方面，在2019/20年度，本地住戶平均每月開支為30,230元。與2014/15年度相比，2019/20年度的金額高出9.4%。在控制通脹因素後，住戶的消費開支是下跌1.6%，而十年間的增幅為1.1%。後五年間的實質變動率輕微下降，與疫情與平均住戶人數下降有關（表 3）。

表 3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及住戶開支變化

年度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化	住戶開支變化 [扣除消費物價變動後]
2009/10–2014/15	+23.1%	+27.8% [+3.1%]
2014/15–2019/20	+10.5%	+9.4% [-1.6%]
2009/10–2019/20	+36.1%	+39.8% [+1.1%]

22. 圖 4展示2019/20年度各項商品及服務開支。住屋和食品的開支比例佔首兩位，佔總開支逾三分之二。

圖 4 2019/20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按商品或服務類別與組別劃分的住戶平均每月開支 (元)



23. 若從時間比較，在2009/10至2019/20年度期間，整體住戶的住屋開支佔總開支的比例越來越高，其他開支比例則下降，食品開支的比例持平（圖 5）。整體住戶住屋開支比例上升，疫情導致其他開支減少是原因之一，但主要原因是私樓住戶住屋開支上升：在2019/20年度，私樓戶的住屋開支達44.0%（圖 6）。

圖 5 整體住戶平均每月食品、房屋及其他開支及其佔總開支的比例，2009/10至2019/20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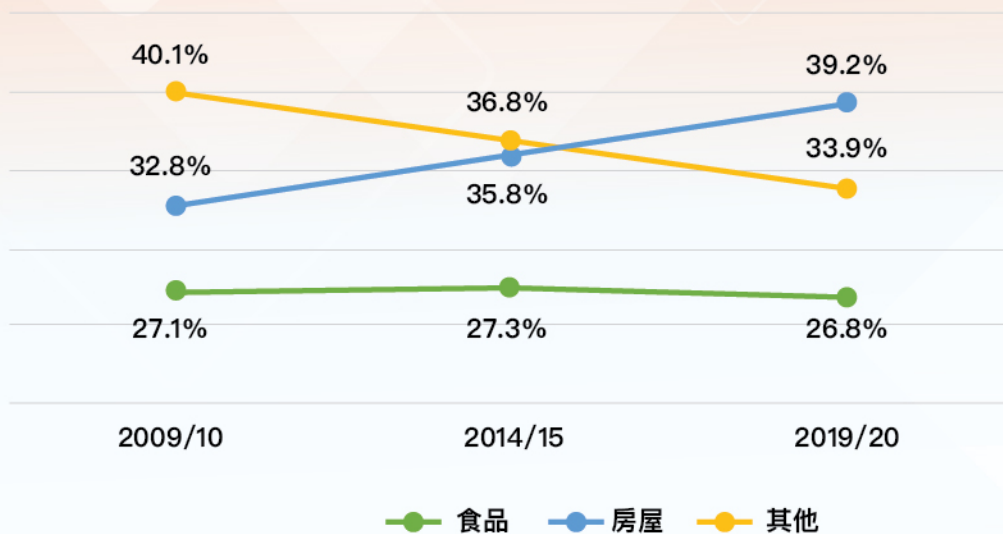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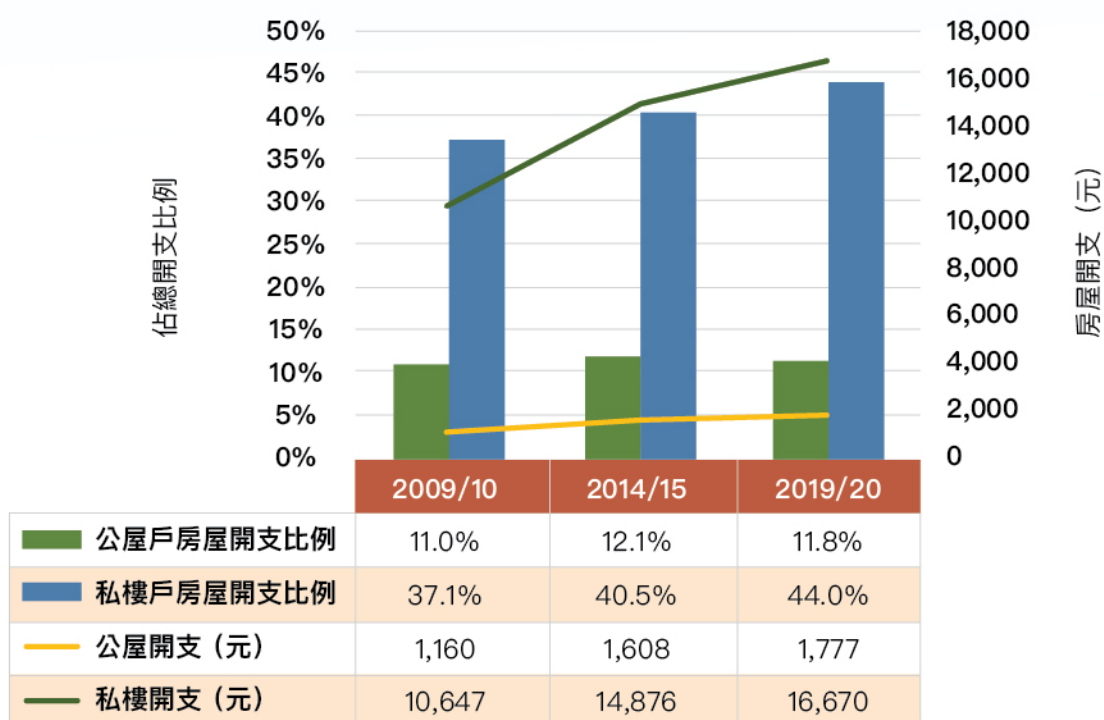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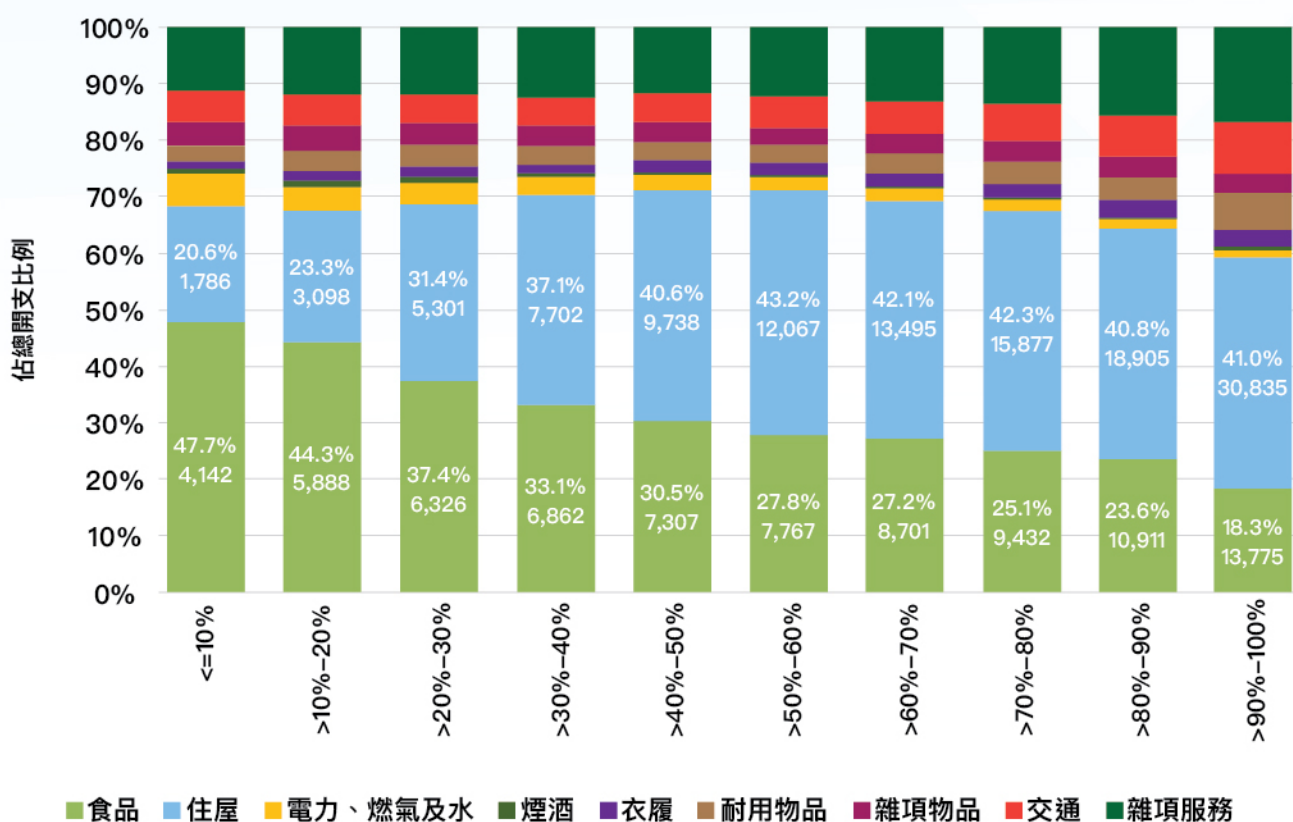


圖 6 公屋及私樓住戶平均每月房屋開支（元）及其佔總開支的比例，2009/10至2019/20年度



24. 圖 7 展示 2019/20 年度按開支組別劃分的整體住戶開支分布。住戶開支金額由低至高劃分十個組別，住戶開支組別越低，食品類別佔總開支的比例越高，其他開支比例越低。最低 10% 開支組別的住戶，食品開支比例高達 47.7%。收入較低的住戶的住屋開支的金額和比例較低，主要因為不少住戶居住公屋，而公屋租金開支較低。
25. 由於私樓的住屋開支（不論金額和比例）普遍較公屋大，本研究餘下章節會集中分析私樓住戶的開支狀況。

圖 7 按開支組別及商品 / 服務類別劃分，住戶平均每月開支（元）及比例，2019/20 年度



2.2 規模經濟效應

26. 若按住戶人口來看，房屋和食品開支佔各類住戶人口的比例也是最大，當中一人和二人住戶的房屋開支分別佔逾五成及四成半，其他類別的開支比例合計不足三成（圖 8）。
27. 一般而言，住戶的整體開支隨住戶人數增加而遞增，人均開支則遞減，體現規模經濟效應（economies of scale），香港也不例外。在 2019/20 年度，獨居人士平均每月花費 18,086 元，四人住戶的人均平均每

月開支是9,250元，前者為後者的兩倍左右。³多人住戶在食品、住屋、耐用物品和雜項物品的分擔能力較明顯，而交通和雜項服務屬於個人開支，較難在住戶成員之間攤分（表 4）。總的來說，一、二人住戶要花費更多才可購買同等的服務或商品。

圖 8 按住戶人數及商品 / 服務類別劃分，住戶平均每月開支（元）及比例，2019/20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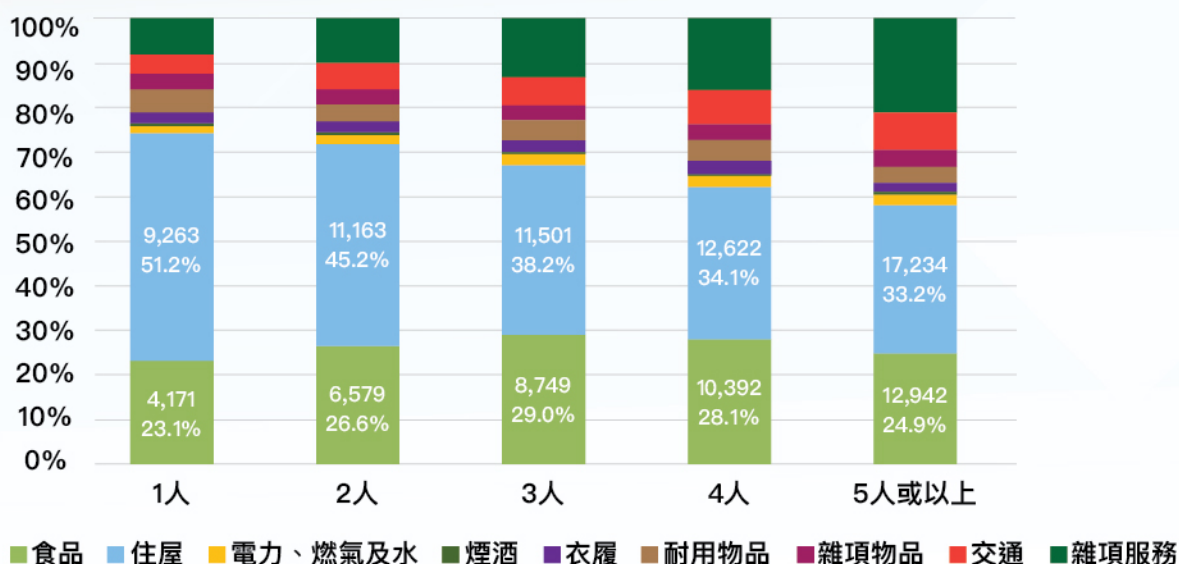


表 4 按住戶人數劃分的住戶人均平均每月開支（元），2019/20年度

商品 / 服務類別	住戶人數				
	1	2	3	4	5或以上
食品	4,171	3,290	2,916	2,598	2,588
住屋	9,263	5,582	3,834	3,156	3,447
電力、燃氣及水	298	263	245	230	244
煙酒	112	72	49	43	52
衣履	442	300	253	260	218
耐用物品	926	488	445	450	378
雜項物品	661	407	352	322	387
交通	752	736	626	707	889
雜項服務	1,460	1,226	1,322	1,486	2,172
人均總開支	18,086	12,362	10,043	9,250	10,375

³ 以上住戶的平均開支是以五人計算，可能因此導致其人均開支高於四人住戶。

3 第三章 研究成果——基層住戶的開支狀況

要點

1. 在2011至2020年政策介入前的貧窮率未有明顯向下，更在疫情爆發前回升。政策介入後的貧窮率下降，主要靠政府各項福利加上在疫情初期向全港市民發放10,000元現金。
2. 在開支方面，在2019/20年度，本地低收入群組的開支增長速度（21.0%）較整體住戶（9.4%）快，亦超過綜合消費物價指數（10.5%）及甲類消費物價指數（11.0%）升幅。
3. 本研究估算香港在2019/20年度有612,000個貧窮住戶。這包括該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之中，同時屬於低開支和低收入組別的389,000個住戶，以及2020年3月的223,000領取綜援的住戶。貧窮住戶佔全港住戶總數23.2%。

3.1 基層住戶的收支變化

28. 根據政府數據，在2010至2020年政策介入前的貧窮率未有明顯向下，更在疫情爆發前回升。政策介入後的貧窮率下降，主要靠政府各項福利加上在疫情初期向全港市民發放10,000元現金（圖 9）。⁴
29. 表 5展示低收入群組的開支增長速度（21.0%）較整體住戶（9.4%）快，亦超過綜合消費物價指數（10.5%）及甲類消費物價指數（11.0%）升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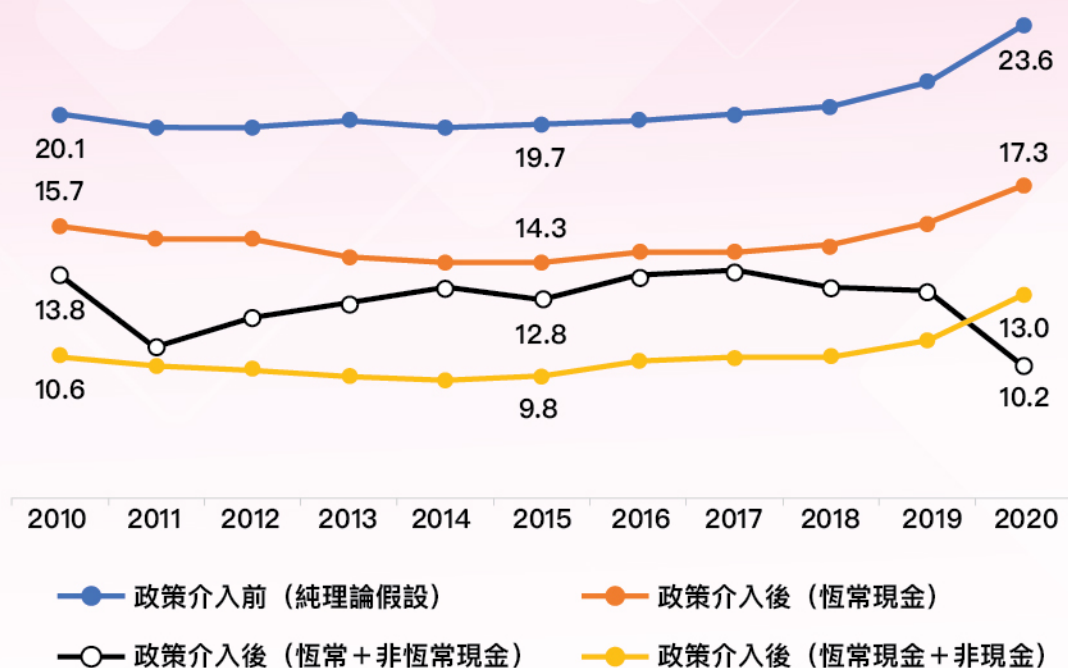
表 5 低收入及整體住戶開支增長與綜合及甲類消費物價指數比較，2014/15至2019/20年度

年度	低收入住戶 開支（元）	整體住戶 開支（元）	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	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
2009/10	10,787	21,623	73.5	71.2
2014/15	13,448	27,627	90.5	90.1
2019/20	16,277	30,230	100	100
前五年期變化	+24.7%	+27.8%	+23.1%	+26.5%
後五年期變化	+21.0%	+9.4%	+10.5%	+11.0%
十年期變化	+50.9%	+39.8%	+36.1%	+40.4%

（消費物價指數基期於2019年10月至2020年9月 = 100）

⁴ 撇除發放10,000元措施，2020年恆常及非恆常現金介入後的貧窮率是14.0%，較2015年高0.9百分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1）。

圖 9 2010至2020年以收入計算的貧窮率變化 (%)



3.2 貧窮住戶數目估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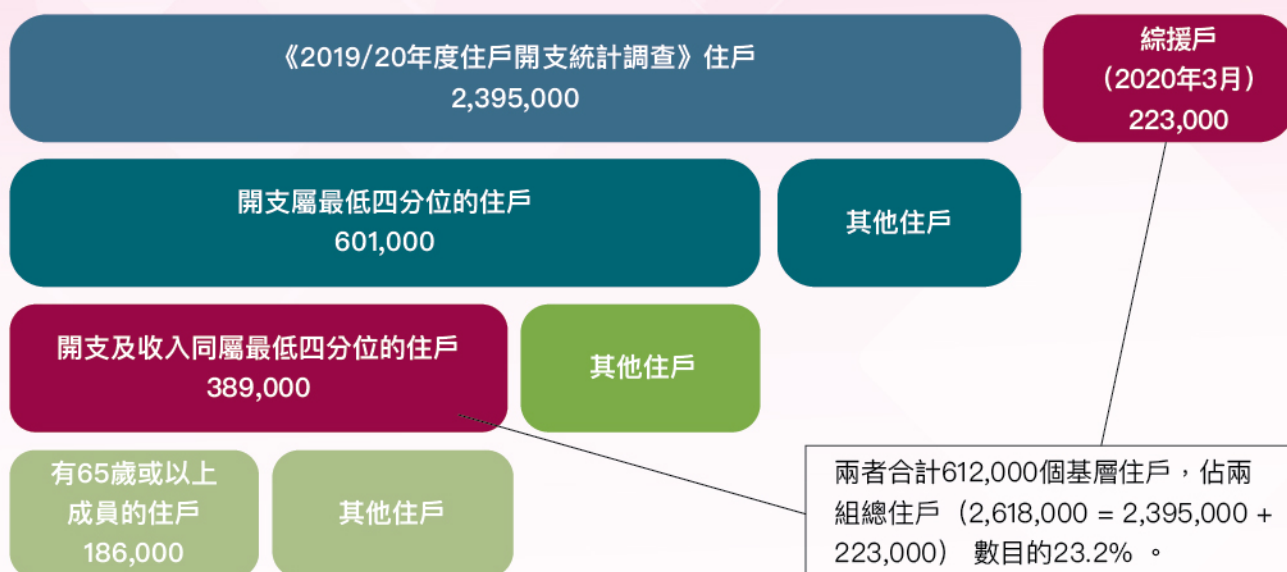
30. 貧窮線以收入劃分，惟部分低收入人士是退休人士，擁有高資產或 / 和多流動資金，有餘裕消費，或致本地貧窮情況被高估。針對這點，我們抽取2019/20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的低開支人口，而同時落入低收入類別的住戶數目。

31. 本研究從2019/20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數據裡，發現有389,000個住戶既屬於最低四分位的開支組別，亦屬於最低四分位收入組別，佔該調查的239.5萬個住戶的16.2%。

32. 我們把這389,000戶，加上2020年3月的綜援個案（約223,000宗，假設每宗個案為一個住戶）（社會福利署，2023），估算本地有約612,000個貧窮住戶，佔兩組總住戶數目的23.2%（圖 10）。⁵

⁵ 再次指出，《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只包括非綜援住戶。此外，在計算低收入貧窮住戶的人數時，因為在《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中，自住物業住戶的隱性租金收入，亦會被視為該住戶的收入，所以有部分有自住物業而收入較低的住戶會被排除在低收入組別之外。

圖 10 按收入和開支組別劃分的住戶數目，2019/20年度



33. 鑑於計算方法不同，本研究和政府得出的貧窮住戶數目有差別，見表 6：

表 6 本研究和政府估算貧窮住戶數目之比較

貧窮住戶 [佔整體住戶比例]	成分		
	本研究	住戶開支統計 調查2019/20	2020年3月已 領取綜援的住戶
612,000 [23.2%]	389,000	223,000	
官方貧窮線	香港貧窮情況報告2020 (純理論假設)		註： 未計算現金福利
	非綜援戶	已領取綜援的住戶	
703,400 [23.6%]	553,300	151,000	
精準扶貧戶	根據2021年人口普查		
	劏房戶	單親住戶 [剔除劏房戶後]	長者住戶 [剔除劏房戶後]
544,200 [20.3%]	107,200	72,000 [63,900]	382,600 [373,100]

4 第四章 研究成果——四個選定群組的開支狀況

要點

1. **私樓住戶**：在2019/20年度，私樓住屋開支佔總開支的44.0%，而低開支組別的住屋開支比例為44.3%，較同年度的食品及其他開支大，亦高於2009/10年度的37.1%。而就最低四分位開支組別而言，私樓住戶的食品開支比例為31.5%，較公屋住戶低18.4百分點。他們的收入在支付住屋開支後，只剩較小部分可用於食品及其他範疇。
2. **一人住戶**：這十年間，整體獨居人士數目升逾一倍至443,000人，屬於低開支組別的開支增幅超越整體獨居人士的平均開支（53.4% 比36.8%），也超越通脹（53.4% 比40.4%）。
3. 在2019/20年度，低開支獨居人士，在衣履、耐用物品和雜項物品的平均每月開支低於經通脹調整的社聯基本生活需要開支預算。
4. **獨老 / 雙老住戶**：非綜援獨老和雙老住戶數目由123,000個升至264,000個。當中，低收入組別佔40.5%。獨老及雙老住戶的人均每餐開支分別為26.8元及20.6元，金額僅足夠外出用膳。
5. 與經通脹調整的社聯基本生活需要估算水平比較，衣履和雜項物品是低收入獨老及雙老住戶開支較低的範疇，雙老住戶更包括食品範疇。
6. 低收入雙老住戶的房屋開支佔比逾四成，比食品和其他開支大。此外，食品開支在2019/20年度的佔比只較2014/15年度上升1.7%，遠低於通脹。這開支亦較基本生活需要開支預算低約6%。
7. **有14歲或以下兒童的住戶**：這類住戶的每月教育開支佔整體開支的比例，由2009/10年度的7.18%升至2019/20年度的9.39%。十年間，高低收入階層住戶的子女教育費用相差由4.21倍升至4.48倍。

34. 第三章概述了全港住戶的收入趨勢，以及運用《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取得的數據，概述非綜援戶的開支模式。本章會區分私樓住戶、獨居人士、獨老 / 雙老住戶和有兒童的住戶檢視開支模式，並聚焦低開支 / 低收入群組。

4.1 私樓住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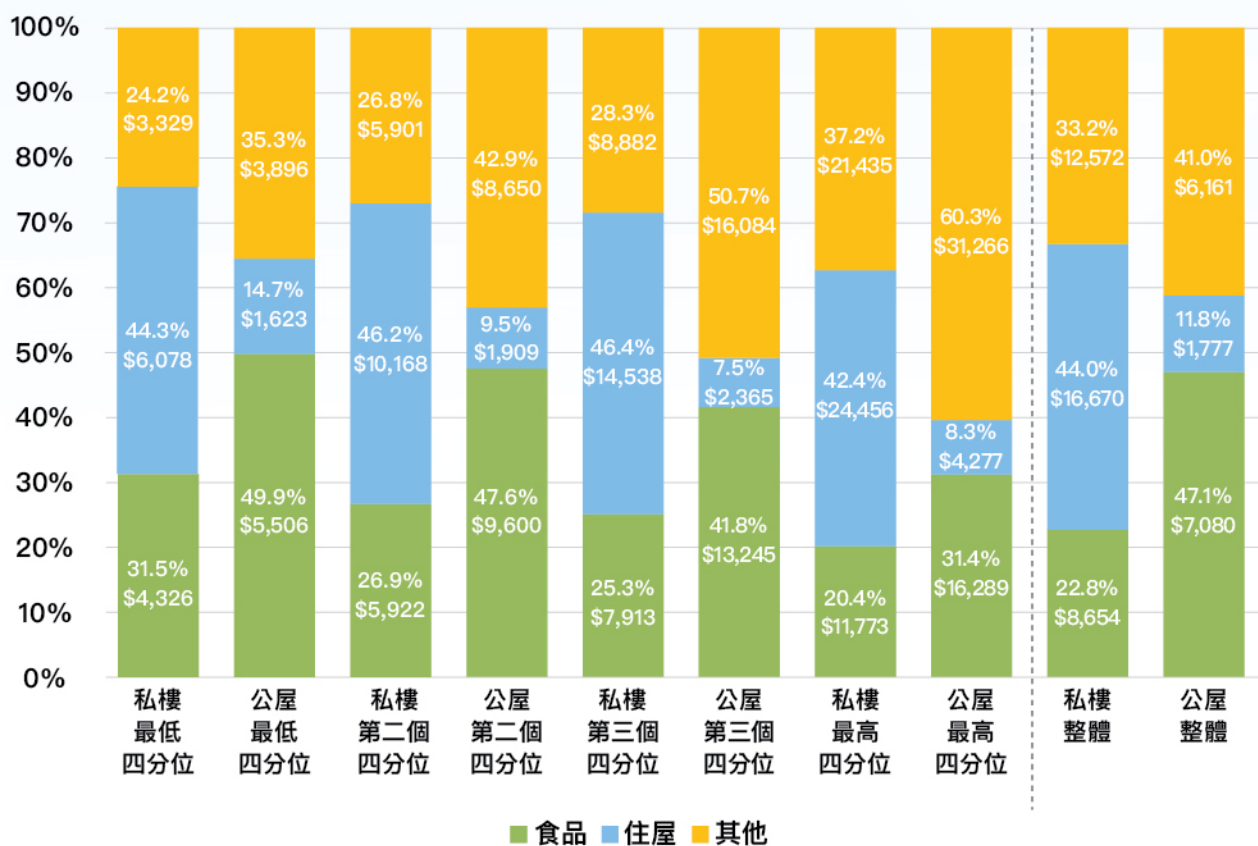
35. 本研究按開支水平將私樓和公屋住戶劃分為四組，開支水平最低的25%住戶為低開支住戶。在2019/20年度，私樓住戶的住屋開支佔總開支44.0%，比例較2009/10年度的37.1%大，亦顯著較公屋住戶的11.8%大。相對而言，私樓住戶花在食品和其他項目的金額和比例也較公屋住戶小。

4.1.1 住屋開支較公屋住戶大

36. 圖 11 展示 2019/20 年度私樓及公屋住戶按四分位開支組別的開支模式。私樓住戶的住屋開支的比例，皆佔所有開支組別四成多，而且遠超公屋住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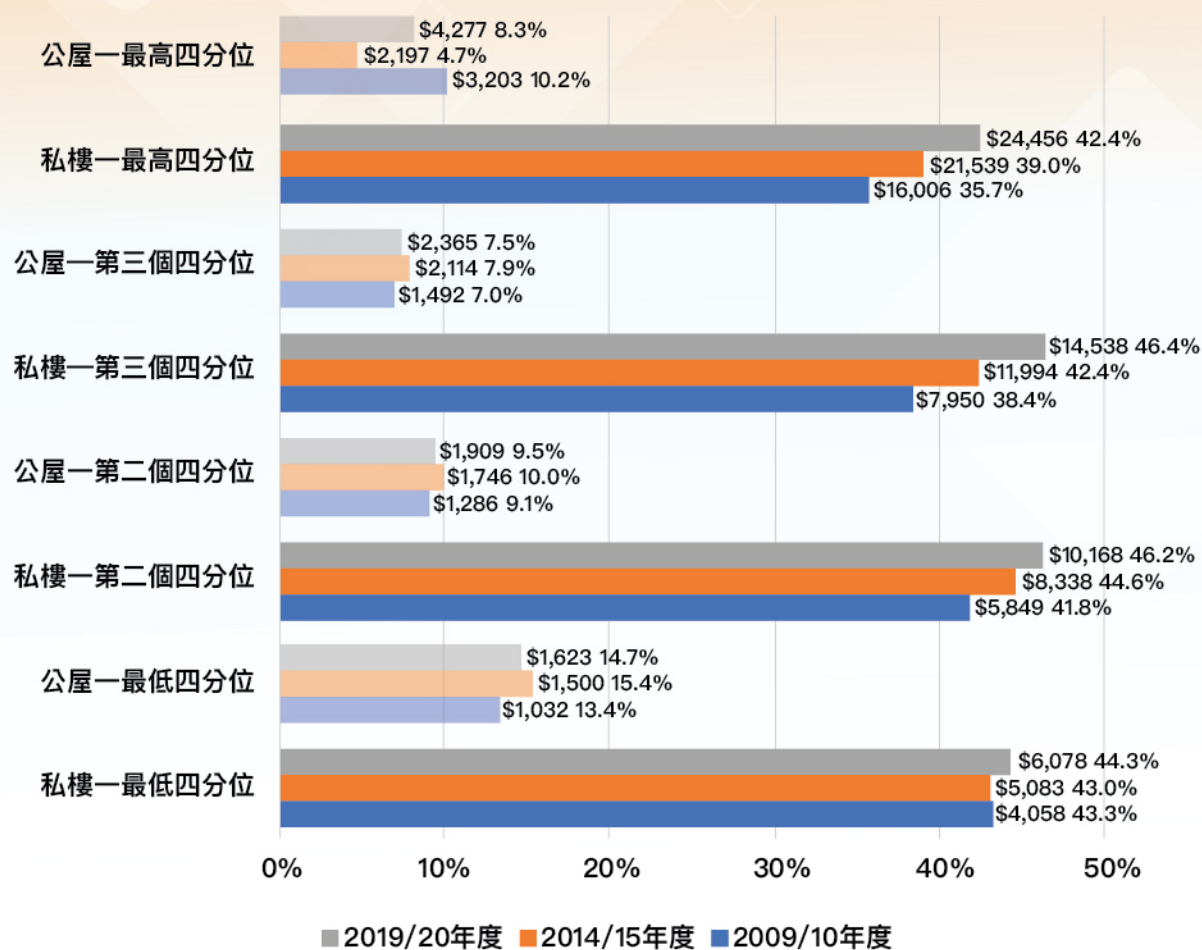
37. 在私樓和公屋戶的食品開支方面，在各個四分位組別，私樓住戶的食品開支金額和比例均較公屋住戶小。其中，在最低四分位組別，私樓住戶的食品開支較公屋住戶低 18.4 百分點，按金額計相差 1,180 元。

圖 11 按四分位開支組別劃分的公屋及私樓住戶開支模式，2019/20 年度



38. 再從時間上看，私樓住戶的住屋開支比例在 2009/10 年度至 2019/20 年度增加，其中最低四分位組別住戶由 43.3% 稍增至 44.3%，第二個四分位組別住戶由 41.8% 增至 46.2%。相對而言，同期的公屋住戶住屋開支明顯較低，最低、第二個和第三個四分位組別的住屋開支比例保持穩定（圖 12）。

圖 12 按四分位開支組別劃分的私樓住戶開支佔總開支比例，2009/10至2019/20年度



4.2 一人住戶

39. 《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內的一人住戶數目在2009/10年度至2019/20年度增加1.01倍至443,000個，當中，低開支組別的平均每月開支增幅較整體獨居人士大，亦較甲類消費物價指數增幅大。本研究按開支水平將獨居人士劃分為四組，開支水平最低的25%住戶為低開支住戶。

4.2.1 獨居人士增加，低開支組別的開支增幅超越通脹

40. 與2009/10年度比較，2019/20年度的非綜援獨居人士明顯上升，由220,000人增加至443,000人，⁶佔整體住戶比例由12.7% 升至18.5% (表 7)。

⁶ 此增幅顯着高於同期本地整體獨居人士0.36倍的增幅，即由2010年391,400戶 (佔整體住戶16.9%) 增加至2020年530,800戶 (20.1%)。

表 7 《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獨居人士數目及佔整體住戶比例

年度	獨居人士	佔整體住戶比例	十年期增長
2009/10	220,000	12.7%	人數：223,000 比例：1.01倍
2014/15	233,000	12.3%	
2019/20	443,000	18.5%	

41. 在開支方面，低開支獨居人士的開支增幅領先同期整體獨居人士及甲類消費物價指數（表 8），領先類別包括食品、住屋、電力、燃氣及水、耐用物品和雜項物品（表 9）。在 2009/10 至 2019/20 年度，低開支獨居人士的平均每月開支升幅比整體獨居人士的平均每月開支升幅高出 16.6 個百分點；同時亦比甲類消費物價指數高出 13.0 個百分點，反映他們的開支壓力比整體住戶沉重。

表 8 低開支及整體獨居人士平均每月開支變化與消費物價指數比較，2009/10 至 2019/20 年度

年度	低開支 獨居人士 (元)	整體 獨居人士 (元)	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	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
2019/20	5,540	18,086	100	100
2014/15	4,213	16,009	90.5	90.1
2009/10	3,612	13,219	73.5	71.2
前五年期增幅	16.6%	21.1%	23.1%	26.5%
後五年期增幅	31.5%	13.0%	10.5%	11.0%
十年期增幅	53.4%	36.8%	36.1%	40.4%

4.2.2 部分開支類別低於基本生活需要

42. 針對獨居人士和獨老 / 雙老住戶，本研究參考社聯 2004 年《香港基本生活需要研究報告書》得出的商品 / 服務類別預算，並按通脹調整至 2019/20 年度水平，然後跟 2019/20 年度住戶開支調查比較。
43. 表 10 展示 2019/20 年度，低開支組別的獨居人士，在衣履、耐用物品和雜項物品的平均每月開支低於基本生活需要開支預算（見紅色粗體）。

表 9 低開支獨居人士的開支模式及與甲類消費物價指數比較，2009/10至2019/20年度

商品 / 服務類別	低開支獨居人士開支 (元)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年度		兩者相差	年度		兩者相差
	2009/10	2019/20		2009/10	2019/20	
食品	1,629	2,626	61.2%	64.3	100	55.5%
住屋	987	1,687	70.9%	63.8	100	56.8%
電力、燃氣及水	151	217	43.7%	96.2	100	4.0%
煙酒	70	97	38.6%	69.1	100	44.8%
衣履	64	69	7.8%	97.2	100	2.9%
耐用物品	65	133	104.6%	144.8	100	-31.0%
雜項物品	143	211	47.6%	79.0	100	26.6%
交通	240	195	-18.8%	84.4	100	18.4%
雜項服務	262	304	16.0%	85.4	100	17.2%
總計	3,612	5,540	53.4%	71.2	100	40.4%
整體住戶	55,000	112,000	104%			

表 10 獨居人士每月基本預算估計與實際平均每月開支比較，2019/20年度

商品 / 服務類別 ⁷	2004年社聯基本生活需要研究		2019/20年度 住戶開支調查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在職成人基本 生活開支 (元)	按CPI(A)*調整至 2019/20年度價格 (元)	低開支 組別 (元)	2004年3月	2019/20年度
食品	1,208.7	2,342.3	2,626	51.6	100
電力、燃氣及水	185.0	197.9	217	93.5	100
衣履	227.6	275.6	69	82.6	100
耐用物品	300.2	163.5	133	183.6	100
雜項物品 ⁸	421.0	614.7	211	68.5	100
交通 ⁹	336.7	418.7	195	80.4	100
雜項服務 ¹⁰	312.0	362.3	304	86.1	100
總計	2,991.1	4,375.0	3,755		
整體住戶			112,000		

*CPI(A)即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下同。

⁷ 《香港基本生活需要研究報告報告書》沒有納入住屋及煙酒類別。

⁸ 雜項物品包括藥物、報紙書籍期刊、文具、床單被褥、化妝品及個人護理用品、家居清潔用具及用品、首飾、玩具及嗜好用品、教科書等。

⁹ 進行基本生活需要研究時，訂立之時未有長者二元乘車優惠措施，加上疫情初期限制了長者外出機會，故基本生活開支和住戶開支統計調查開支不宜直接比較。

¹⁰ 雜項服務在兩項統計有差異：社聯研究當時的分類不包括學費及其他教育費用、理髮、上網費、維修電腦費用等，故讀者要小心比較兩者。

4.3 獨老 / 雙老住戶

44. 在2019/20年度，共有264,000個年滿65歲的獨居（獨老）或二人長者（雙老）住戶。在各個商品和服務類別之中，食品和住屋是重點。本研究按收入水平，把獨老 / 雙老住戶平均劃分為四組，收入水平最低的25%住戶為低收入住戶，數目為107,000戶（40.5%），他們的食品開支相當低，但房屋開支佔比逾四成，較食品和其他類別比例大。

4.3.1 低收入獨老 / 雙老住戶

45. 低收入的獨老和雙老住戶分別有50,000個及57,000個，分別佔整體獨老和雙老住戶的36.2%及45.2%。雖然該年度低收入組別的比例較2009/10年度小（表 11），但這群長者住戶的開支分布失衡的狀況不容忽視。

表 11 低收入及整體獨老及雙老住戶數目及平均每月開支

住戶組別	年度	低收入組別		整體組別		低收入組別佔整體組別比例
		平均每月住戶開支（元）	住戶數目	平均每月住戶開支（元）	住戶數目	
獨老	2009/10	4,488	36,000	8,015	63,000	57.1%
	2019/20	5,989	50,000	13,480	138,000	36.2%
雙老	2009/10	8,364	33,000	11,583	60,000	55%
	2019/20	11,942	57,000	20,420	126,000	45.2%

46. 圖 13及圖 14展示2019/20年度低收入及整體獨老 / 雙老住戶的開支模式。在食品方面，本研究把住戶食品開支換算至人均每餐金額，得出低收入獨老的金額為26.8元，低收入雙老的金額為20.6元（表 12）。

表 12 低收入與整體獨老 / 雙老住戶食品開支比較，2019/20年度

組別	低收入組別		整體	
	食品開支（元）	每人每餐平均（元）	食品開支（元）	每人每餐平均（元）
獨老	2,445	26.8	3,008	33.0
雙老	3,766	20.6	4,959	27.2

¹¹ 以每月30.4日，一日三餐計算。

圖 13 低收入及整體獨老住戶的開支模式，2019/20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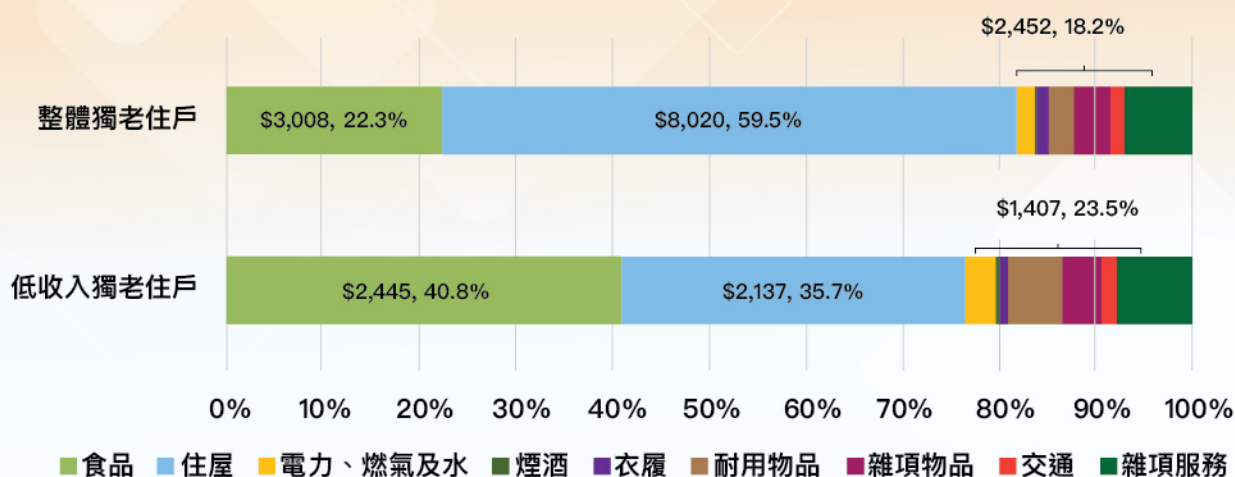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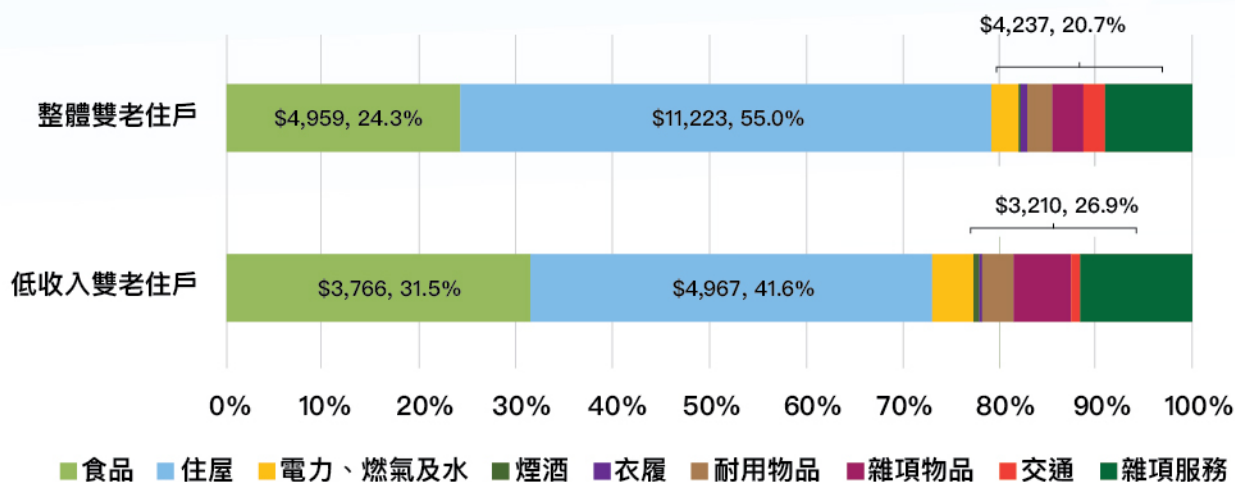


圖 14 低收入及整體雙老住戶的開支模式，2019/20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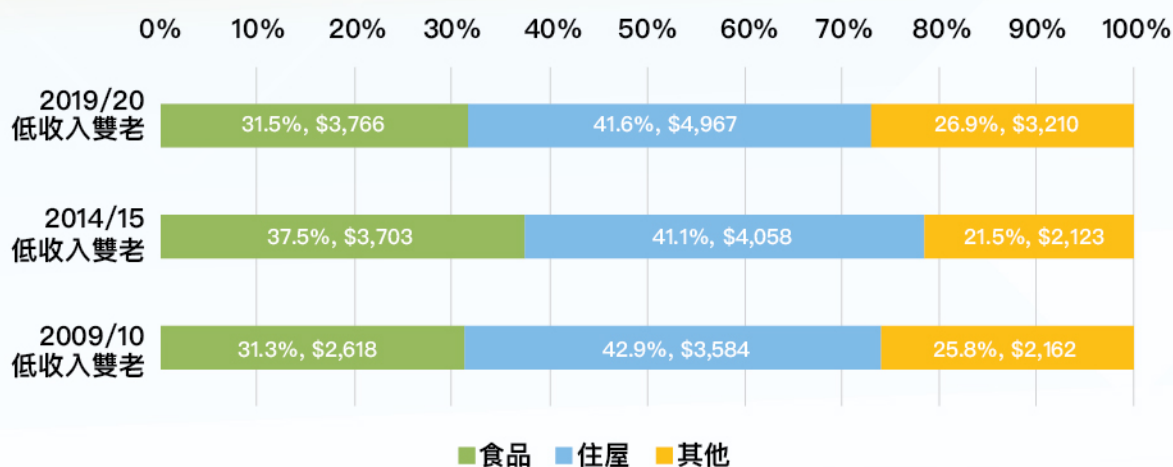
47. 低收入雙老住戶的開支狀況有兩點值得留意。首先，低收入雙老住戶的食品開支落後物價升幅。在2014/15至2019/20年度，這些住戶的平均每月食品開支增幅僅為1.7%，但同期食品類別的甲類消費物指數增加20.6%，即是說他們五年來「吃得更少」，新增收入也花在住屋和其他開支（表 13）。

表 13 低收入雙老住戶食品開支與甲類消費物價指數食品類別的變化，2014/15至2019/20年度

	2014/15年度	2019/20年度	增幅
食品開支金額（元）	3,703	3,766	1.7%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食品類別	82.9	100	20.6%

48. 第二，低收入雙老住戶的住屋開支壓力明顯。在2009/10至2019/20年度，他們的房屋開支持續佔整體開支超過四成（41.1%至42.9%），既較食品和其他開支比例大，亦較整體低收入二人住戶的房屋開支（31.9%至36.2%）大（圖 15）。

圖 15 低收入雙老住戶開支模式，2009/10至2019/20年度



49. 表 15顯示在2019/20年度，低收入獨老和雙老住戶當中，衣履和雜項物品的平均每月開支低於經通脹調整的社聯基本生活需要估算水平，而雙老住戶就連食品類別的開支也低於預算約6%（見紅色粗體）。

表 14 獨老住戶每月基本預算估計與實際平均每月開支比較，2019/20年度

商品 / 服務類別	2004年社聯基本生活需要研究		2019/20年度住戶開支調查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健全長者基本生活開支 (元)	按CPI(A)調整至2019/20年度價格 (元)	最低四分位收入組別 (元)	最低50%收入組別 (元)	2004年3月	2019/20年度
食品	1,033.4	2,002.8	2,445	2,666	51.6	100
電力、燃氣及水	185.0	197.9	191	227	93.5	100
衣履	168.4	203.9	55	135	82.6	100
耐用物品	304.9	166.0	337	305	183.6	100
雜項物品	481.8	703.3	248	373	68.5	100
交通 ¹²	110.0	136.8	92	109	80.4	100
雜項服務	368.5	428.0	467	719	86.1	100
總計	2,652.0	3,838.7	3,835	4,534		
整體住戶			50,000	101,000		

¹² 見註9。

表 15 雙老住戶每月基本預算估計與實際平均每月開支比較，2019/20年度

商品 / 服務類別	2004年社聯基本生活需要研究		2019/20年度住戶開支調查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健全長者基本生活開支 (元)	按CPI(A)調整至2019/20年價格 (元)	最低四分位收入組別 (元)	最低50%收入組別 (元)	2004年3月	2019/20年度
食品	2,066.9	4,005.5	3,766	4,317	51.6	100
電力、燃氣及水	370.0	395.7	501	532	93.5	100
衣履	336.8	407.8	38	85	82.6	100
耐用物品	306.8	167.1	389	486	183.6	100
雜項物品	729.5	1,065.0	724	733	68.5	100
交通 ¹³	220.0	273.6	103	170	80.4	100
雜項服務 ¹⁴	562.2	653.0	1,389	1,338	86.1	100
總計	4,592.3	6,967.8	6,910	7,661		
整體住戶			57,000	95,000		

4.4 有兒童的住戶

50. 子女教育佔住戶開支越趨重要。表 16展示2009/10至2019/20年度有14歲或以下成員的住戶平均每月開支以及教育費用的佔比。十年間，整體住戶的教育費用比例由7.18%升至9.39%。本研究按收入水平，將有兒童住戶平均劃分為四組，並集中討論當中的最低四分位和最高四分位組別。當中，最高四分位組別的比例由7.80%增至11.3%，金額增加達4,048元，最高和最低收入階層住戶的子女教育費用相差由4.21倍升至4.48倍。

¹³ 見註9。

¹⁴ 見註10。

表 16 有14歲或以下成員的住戶平均每月開支，2009/10至2019/20年度

2009/10年度				
收入組別	住戶數目	學費和其他教育費用 (元)	全部類別 (元)	教育費用佔全部類別比例
整體住戶	494,000	1,956	27,251	7.18%
最低四分位組別	147,000	910	13,216	6.89%
最高四分位組別	133,000	3,830	49,088	7.80%
最高四分位組別與最低四分位組別的倍數		4.21	3.71	

2014/15年度				
收入組別	住戶數目	學費和其他教育費用 (元)	全部類別 (元)	教育費用佔全部類別比例
整體住戶	456,000	2,652	34,666	7.65%
最低四分位組別	153,000	1,039	16,779	6.19%
最高四分位組別	116,000	5,375	60,744	8.85%
最高四分位組別與最低四分位組別的倍數		5.17	3.62	

2019/20年度				
收入組別	住戶數目	學費和其他教育費用 (元)	全部類別 (元)	教育費用佔全部類別比例
整體住戶	533,000	3,898	41,492	9.39%
最低四分位組別	167,000	1,757	21,754	8.08%
最高四分位組別	135,000	7,878	69,603	11.3%
最高四分位組別與最低四分位組別的倍數		4.48	3.20	

5 第五章 討論

要點

1. 低開支私樓戶的收入在應付住屋開支後，只剩較小部分可用於食品和其他開支。低開支獨居人士要麼承受高昂租金，要麼為減低租金而要住在惡劣分間樓宇單位。
2. 低開支獨居人士和低收入獨老 / 雙老住戶，在食品、衣履、耐用物品和雜項物品之中，至少兩項的平均每月開支低於經通脹調整的基本生活需要開支預算，反映他們處於匱乏，未能達到一般市民能滿足生活必須的條件。本研究推論他們的身體、家居環境以至社交生活較其他收入組別差。
3. 高低收入階層之間的子女教育開支擴大，某程度上抵銷了政府的普及免費教育的目標。雖然坊間有不少學習津貼項目，又有建立人力資本和社會資本的項目，但名額和資助額也有限。無論低收入住戶如何重視子女教育，但投放的資源始終不能追及高收入住戶，削弱子女獲得高學歷和日後從事專業工作的機會。

51. 第四章羅列了私樓住戶、獨居人士、獨老 / 雙老住戶和有兒童的住戶的開支分布和趨勢，尤其是食品和住屋這兩大開支範疇。本章會進一步討論這四類住戶的開支分布的其他啟示，特別是匱乏和社會流動兩個範疇。

5.1 私樓住屋開支大 壓縮食品和其他開支

52. 在檢視公屋和私樓住戶按四分位開支組別區分的開支模式後，我們發現即使是最低四分位開支組別的私樓住戶，其住屋開支也超越最高四分位開支組別的公屋住戶。¹⁵基層私樓戶的收入在應付住屋開支後，只剩較小部分可用於食品和其他開支。
53. 對低開支一人住戶來說，居住問題嚴峻，他們無法享受住戶規模經濟的好處。低開支獨居人士的住屋開支佔整體開支達30.5%（見表 9），加上公屋政策是家庭優先，他們輪候公屋時間十分長。他們只能長期在私人市場找居所，要麼承受高昂租金，要麼為減低租金而要租住惡劣的分間樓宇單位。¹⁶

¹⁵ 統計處指出公屋戶住屋開支較低，與政府代繳公屋租金有一定關係。然而，代繳租金時期只有兩個月，即使公屋戶全年交足租金，其住屋開支仍遠較私樓戶低。

¹⁶ 根據《2021年人口普查主題性報告：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人士》（政府統計處，2023），劏房戶月租佔收入比率中位數為37.9%，略低於私樓的比率中位數40.0%。該年逾九成的劏房租金至少3,000元。相較之下，在2019/20年度，最低50%開支組別的一人公屋住戶，每月平均開支佔整體開支18.8%，按金額計只是1,178元。由此可見，公屋的減貧效果顯著。

5.2 基層一人及獨老 / 雙老住戶缺乏社交生活

54. 除了住屋開支之外，我們還可以比較住戶開支與基本生活需要標準，估計他們開支能否滿足生存，以及適度的社交和娛樂活動。
55. 第四章提及2019/20年度，低開支組別的獨居人士，在衣履、耐用物品和雜項物品的平均每月開支低於經通脹調整的社聯基本生活需要開支預算。鑑於衣履和部分雜項物品用於社交和改善家居生活，也是體面生活的重要元素，本研究推論基層獨居人士的處於匱乏，未能達到一般市民能滿足的生活必須條件。
56. 該章節亦提及低收入雙老住戶平均每月食品開支特別低，金額比基本生活需要開支預算還要低約6%，而低收入獨老 / 雙老住戶的衣履和雜項物品的開支低於基本生活需要開支預算，推論他們的身體、家居環境以至社交生活較其他收入組別差。長者缺乏社交生活的影響深遠，例如社會孤立和孤獨感會損害長者的身體和精神健康和生活質素，包括增加中風、糖尿病和認知功能減退等的風險（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21）。

5.3 學童教育機會差距隨階層間教育開支擴闊

57. 政府提供普及免費教育，大力投放教育資源，亦透過各項資助和津貼，減輕中下階層學童經濟壓力，因此《住戶開支統計調查》顯示的是經政府減免後、低於住戶原本需要付出的教育開支。即使如此，社會對教育開支的階層差異仍然不能忽視。第四章提及高低收入階層之間的子女教育開支差距在2009/10至2019/20年度期間擴大，某程度上抵銷了政府的教育目標。高收入住戶花錢給子女就讀直資或私立學校、補習和參與興趣班等，爭取更好學術和課外活動成績，入讀本地和海外知名大學。
58. 誠然，政府在免費教育之外，還提供不同學習項目津貼，¹⁷又經常與慈善機構、社會服務團體和商界合作籌辦項目，給基層家庭學童建立人力資本和社會資本。各種措施旨在收窄貧富階層兒童和青少年的成就差距，期望下一代成長後能夠提升其社經地位。
59. 此等措施的成效有待驗證，但確定的是，現時幾個較熱門項目的名額有限，不足以涵蓋2019/20年度167,000個低收入組別的住戶。另外，項目的資助金額亦有限，受惠的基層兒童只可在短時間體驗活動，未能長遠培養興趣（表 17和表 18）。

¹⁷ 現有針對不同教育程度、住戶經濟水平和學習需要的津貼或資助包括：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中小學學校書簿津貼、日校學生2,500元學生津貼、上網費津貼、在職家庭津貼計劃下的兒童津貼等。

表 17 兒童及青少年學習和活動計劃舉例

項目	開展年份	津貼金額	名額
共創明『Teen』計劃	2022	全期10,000元	2024年起： 4,000人 針對中一至中四學生
學生活動支援津貼	2019	中學生：650元 小學生：350元	領取綜援或全津的學生，或其他有經濟需要的學生
全方位學習津貼	2019		設校本、班本津貼
兒童發展基金	2008	完成兩年儲蓄計劃後 最多可得14,400元	2024年起： 最多3,000人 針對小三至小六學生 過往是10至16歲的小四至中四學生， 共26,000學童受惠
地區青少年發展資助計劃	2005	每年最高2,000元	2018/19年度起： 10,000人 針對未滿24歲人士

表 18 領取主要援助的兒童人數

資助項目	年份	人數
15歲或以下綜援住戶下的兒童人數	2020	約39,100
在職家庭津貼計劃下，獲發兒童津貼的人數 (15歲以下的兒童，或介乎15至21歲， 並正接受全日制教育（專上教育除外）)	2019/20 2022/23	79,654 86,369
領取全額書簿津貼的小學生	2022/23	55,872
最低四分位收入住戶組別的住戶數目	2019/20	167,000戶
18歲以下兒童貧窮人口（政策介入前）	2020	275,000
18歲以下兒童貧窮人口（所有政策介入後）	2020	86,000

60. 再者，疫情拖慢了不少學生的學習進度，對成績和升學的影響深遠，不少學校、家長和學生也在復常後追趕課程，對補習的需求更大。
61. 總的來說，無論基層住戶如何重視子女教育，但論資源投放，他們始終被高收入住戶拋離。教育資源與父母的社經地位相關，而家庭社經背景又跟升學和就業機會相關（趙永佳和黃健偉，2019），結果學童獲得高學歷和日後從事專業工作的機會仍然受限。要打破階級複製的困籠，需要改革教育制度，亦需要各持分者增加社會向上流動機會。

6 第六章 總結

62. 扶貧是特區政府的施政重點，本屆政府採取精準扶貧策略，從多方面監察整體和三個目標群組——劏房戶、單親住戶和長者住戶——的情況和變化。政府監察的數據包括住戶特徵、就業和收入情況、政府福利情況、居住環境、租金負擔和撫養負擔等。社聯認為加入住戶開支數據，有助估算整體貧窮人口的狀況，提出有效的社會和經濟政策建議。¹⁸本研究把《住戶開支統計調查》開支及收入屬最低四分位組別的住戶數目，並與領取綜援的住戶數目合計，得出**在2019/20年度有612,000個貧窮戶，佔整體住戶的23.2%**。
63. 本研究在2009/10至2019/20年度的《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檢視不同群組的開支分布，聚焦私樓住戶、一人住戶、獨老/雙老住戶和有兒童住戶當中的低開支/低收入組別，並藉此提出提升基層生活質素的建議，供政府和各界參考。以下總結四個選定住戶組別的主要特徵：
64. **住屋開支是私樓住戶的最主要負擔**。在2019/20年度，低開支私樓住戶要花約44%開支在住屋，遠超過低開支公屋住戶的一成多。
65. **研究更發現一人住戶在十年內上升逾倍至44萬**，他們未能享受規模經濟的好處，當中的低開支獨居住戶的生活負擔更重。在居住方面，家庭優先的公屋輪候政策更令當中的**基層**處於劣勢，只能在私人市場尋找不適切居所。低開支獨居住戶在**衣履、耐用物品和雜項物品的開支亦低於基本生活需要估算水平**。
66. **低收入組別的獨老和雙老住戶，其食品、衣履和雜項物品低於基本生活需要預算的程度令人驚訝**，尤其是每人每餐食品費用平均僅二十餘元，比整體獨老及雙老的食品開支低約兩成，難以攝取足夠營養。他們的開支模式令人擔憂其身心健康和社交生活受限。
67. **貧富階層的家庭教育資源差距擴大**。高低收入組別住戶的子女教育費用相差由約4.21倍升至4.48倍，而最高四分位組別的平均每月教育開支在十年間增加約4,000元。即使政府提供免費教育和多項學習津貼，官商民亦推出不少提升基層學童人力和社會資本的項目，但數據反映教育機會不平等仍然存在，家庭背景仍是左右升學和擇業機會的重要因素。

¹⁸ 外地的住戶開支研究針對的範疇包括住戶糧食不足 (Smith, 2002)、兒童貧窮 (Aran et al., 2021)、以及地域和住屋對貧窮戶的影響 (Randolph, Liu & Bradbury, 2020)。

6.1 研究限制

68. 本節提出數項研究限制。首先，**2019/20年度住屋開支分布受新冠疫情影響**。正如前文提及，2019/20年度的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正值疫情初期，本地住戶的生活方式和消費行為大受影響。外出用膳、娛樂、旅遊、交通、衣履、校外學習等開支縮減，醫藥開支波動，而住屋等相對固定的開支上升。
69. 其次，**基本生活需要數值有偏差**。本研究比較住戶的開支與基本生活需要，依據的是2004年的研究。當時和2019/20年度的消費模式差異甚大，例如政府近年推出多項紓困措施以節省住戶開支，恆常的乘車優惠和醫療券減輕了長者在交通和醫藥開支，而離港旅遊的門檻降低會刺激不同階層的住戶離港旅遊等等。讀者要小心閱讀其餘類別的比較結果。
70. 第三，**沒有分析醫藥開支**。除了住屋和食品外，醫藥也是長者的主要開支。本研究留意到《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現時有按聯合國「按目的劃分的個人消費分類」類別劃分住戶平均每月開支，當中把醫療衛生和資訊及通訊獨立展示，但沒有細分年齡組別、住戶人數及開支水平。本研究沒有獨立向統計處問及長者住戶的醫藥開支，故未能作相關分析。

7 第七章 建議

71. 根據本研究的總結，本章針對《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研究方法及四個選定基層住戶群組提出建議。

7.1 《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研究方法

72. 本研究建議改善《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研究方法：

1. 由於人口高齡化，**醫療及藥物**佔市民的開支的比例漸趨重要，建議《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把這項開支獨立展示**，讓外界更容易掌握相關開支的變化。

7.2 扶貧目標

73. 本研究建議加入住戶開支的數據評估貧窮人口數量，辨識目標群組，以訂立扶貧目標：

1. 除繼續使用住戶收入去掌握整體貧窮人口現況外，政府**可考慮加入開支數據作分析**，辨別低收入住戶中有多少也是低開支住戶，即住屋及食品開支比例相對較大者，以更準確辨別扶貧目標群組；以及
2. **建立基本生活需要線**，以評估在取得政策支援前後有多少住戶，以及有甚麼類型住戶未能滿足他們的基本生活需要。這方法採用一條較固定的基本生活需要線去評估香港貧窮人口，有助政府衡量扶貧政策的成效。本研究建議保留利用住戶入息中位數制訂貧窮線，協助公眾了解貧窮住戶在得到各種政策支援後，是否有足夠資源追得上社會的生活水平。

7.3 基層私樓住戶

74. 本研究建議恆常化私樓住戶津貼試行計劃，延長過渡性房屋的土地租期，及增加社區客廳，幫助不同類型的劏房住戶：

1. 政府**應恆常化租金津貼試行計劃**，及**研究紓緩基層一人住戶的住屋負擔**；
2. 政府**應延長興建過渡性社會房屋的短期租約用地租期**，令居於過渡性社會房屋的住戶能持續在可負擔的租金開支下，等待遷入公屋；以及
3. 各界為劏房住戶**設立更多**在15分鐘以內能抵達的**社區客廳**，滿足不同住戶群組的社會需要。

7.4 基層一人住戶

75. 基層一人住戶缺乏經濟能力居住體面居所，衣履、耐用物品和雜項物品的開支低於基本生活需要。由於一人住戶的數量不斷增加，政府要正視屬於低開支群組的需要。本研究有以下建議：

1. 政府應**辨別較弱勢的獨居戶**，**研究調整政策**以放寬公屋計分制，加快有特別困難者的上樓時間；以及
2. **興建一人住戶為主的社會房屋**，包括為非長者一人住戶提供獨立適切的居所及共用空間，並引入社會服務機構營運，協助他們建立互助社群。

7.5 基層獨老 / 雙老住戶

76. 低收入獨老 / 雙老住戶的食品和衣履開支低於基本生活需要，建議：

1. 房委會應參考房協「年長者居住單位計劃」的居所和生活環境設計，在新建公共屋邨預留地方**興建廉價出租長者單位**、共用設施、公共地方，以照顧長者晚期的需要及支援護老者，並引入社會服務機構營運及提供支援服務；以及
2. 鼓勵更多商界和社會服務單位合作增設社區飯堂，向長者提供廉價且具營養的膳食。

7.6 有兒童的基層住戶

77. 本研究針對貧富階層的家庭教育開支差距擴大，提出增加現有學習支援項目規模，並研究推出學習券和社區學堂，增加基層學童的人力和社會資本，從而收窄教育機會不平等：

1. 政府應**增加**「共創明『TEEN』」等**現有支援學習和興趣發展項目的名額和津貼額**。鑑於富經驗和資源的導師難找，政府部門可以鼓勵來自不同界別、已退休的專業人士擔任導師，例如公務員、教師、醫護等；
2. 另外，政府亦**應考慮推出學習券**，讓基層學童在社會服務機構和社會企業參與功課輔導、補習班、特殊學習需要（SEN）訓練及興趣發展活動，持續支援兒童學習和發展上的需要。學習券對多方均有好處：政府可以確保資助只用作學習用途，學童可保留選擇權，社會服務機構和社企可以吸納新資金和學童開拓創新業務；以及
3. 參考過渡性房屋的營運經驗，在公屋及簡約公屋**提供「社區學堂」服務**，增加學童功課輔導、興趣活動，促進基層學童的學習動機及親子關係。

8 附錄

在閱讀附錄資料時，請留意以下各點：

1. 所有金額單位均為港元；以及
2. 開支總計或因為捨入而與政府統計處所提供的相關數字有輕微差異。

附表 1 過往《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的主題

出版年份	針對《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年度	探討主題
1996	1994/95	「赤貧戶」的特徵和生活狀況
2003	1999/2000及過往	基層住戶特徵及開支模式的轉變
2012	2009/10及過往	住屋類型對住戶開支的影響
2017	2014/15及過往	貧窮住戶的開支模式、收支平衡及食品匱乏情況

附表 2 最近三次《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的隨機抽樣結果

年度	2009/10	2014/15	2019/20
住戶總數	1,700,000	1,890,000	2,395,000
樣本數目	7,697	9,416	10,609
完成參與數目	5,959	6,812	7,056
回應率	77.4%	72.3%	66.5%

《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以全港非綜援住戶為受訪對象，統計處會在全港以地區、房屋類型及統計期作分層抽樣屋宇單位，要求住戶把兩星期內的所有開支記錄在開支日記。住戶的定義是家庭住戶，即一群住在同一屋宇單位內共同分享生活所需的人士，但他們不一定有親戚關係。自己單獨安排生活所需的個別人士亦當為一戶，即單人住戶。

附表 3 社聯《基層住戶開支模式研究》與相應的統計處《住戶開支統計調查》

社聯	政府統計處
《1999–2010基層家庭開支模式研究》	《二零零九至一零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及重訂消費物價指數基期》
《2014–2015基層家庭開支模式研究》	《2014/15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及重訂消費物價指數基期》
《2019–2020基層住戶開支模式研究》	《2019/20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及重訂消費物價指數基期》

9 參考資料

1. 房屋局、差餉物業估價署 (2024)。《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實施分間單位租務管制的進展》。
<https://www.legco.gov.hk/yr2024/chinese/panels/hg/papers/hg20240312cb1-278-5-c.pdf>
2. 房屋署 (2021)。《現金津貼試行計劃申領須知》。
https://www.cashallowance.gov.hk/tc/pdf/CATS_App_Guide_TC.pdf
3. 社會福利署 (2023)。《2019–20年度服務內容及統計數字》。
https://www.swd.gov.hk/tc/pubsvc/socsecu/ss_info/ss_ah_sps/socsecusps/ssbaspsarc_2019-2020/index.html
4. 政府統計處 (2024)。《按住戶人數及每月入息（不包括農曆年花紅 / 雙糧）劃分的家庭住戶數目（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5. 政府統計處 (2023)。《2021年人口普查主題性報告：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人士》。
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1120113/att/B11201132021XXXXB0100.pdf
6. 政府統計處 (2021)。《2019/20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及重訂消費物價指數基期》。
7. 政府統計處 (2016)。《2014/15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及重訂消費物價指數基期》。
8. 政府統計處 (2011)。《二零零九至一零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及重訂消費物價指數基期》。
9.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012)。《香港匱乏及社會排斥研究》。
https://www.poverty.org.hk/sites/default/files/ClientStudyReportRevised120607_final.pdf
10.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2021)。《2020年香港貧窮情況報告》。
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9XX0005/att/B9XX0005C2020AN20C0100.pdf
1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2016)。《貧窮線輔助分析：2015年貧窮住戶的開支模式資料文件》。
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9XX0003/att/B9XX0003C2015XXXXC0100.pdf
12. 黃洪 (2005)。《香港基本生活需要研究報告書》，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13. 趙永佳、黃健偉 (2019年3月4日)。4張圖看懂青年就業與教育不平等。《明報》。
<https://news.mingpao.com/pns1903041551637585261>
14. Aran, M.A., Aktakke, N., Kibar, Z.S. et al. (2022). How to assess the child poverty and distributional impact of COVID-19 using household budget surveys: An application using Turkish data. *European Journal of Development Research* 34: 1997–203.
<https://doi.org/10.1057/s41287-021-0045>
15. Chai, A., & Moneta, A. (2010). Retrospectives: Engel Curves.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24(1), 225–240.
16. OECD (2024). OECD Affordable housing database – indicator HC 1.2. Housing costs over income. <https://oe.cd/ahd>
17. Randolph, B., Liu, E., & Bradbury, B. (2021). Poverty, property and place; a geographic analysis of poverty after housing costs in Australia. City Futures Research Centre & the Social Policy Research Centre. <https://shorturl.at/030mS>
18. Smith, L. (2002). Keynote paper: the use of household expenditure surveys for the assessment of food insecurity. In *Measurement and Assessment of Food Deprivation and Undernutrition*. Rome: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https://www.fao.org/4/y4249e/y4249e08.htm>
19.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21). Social isolation and loneliness among older people: advocacy brief.
<https://iris.who.int/bitstream/handle/10665/343206/9789240030749-eng.pdf>

書名 Title	基層住戶開支模式研究 (2019–2020) Research on Expenditure Patterns of Grassroots Households (2019–2020)
督導 Supervision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政策研究及倡議) Policy Research and Advocac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黃健偉 WONG Kin Wai, Anthony 何俊傑 HO Chun Kit, Charles 黃和平 Wong Wo Ping, Peace
研究員 Researcher	嚴祉琦 YIM Chi Kei, Edith 易汶健 YICK Man Kin, Ronald 夏淳權 HA Shun Kuen
出版 Publisher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電話 Telephone	(852) 2864 2929
傳真 Fax	(852) 2865 4916
電郵 Email	council@hkcss.org.hk
網頁 Website	https://www.hkcss.org.hk
出版日期 Publishing Date	2024年8月 August 2024



扶貧資訊網

HKCSS Poverty Information Web



本計劃由香港公益金資助

This project is supported by The Community Chest